

标段编号： 2305-440308-04-01-146089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04日

附表 1：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

本项目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拟分包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	拟分包单位名称	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如有）	备注
1	土建劳务	四川筑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联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优	
		深圳井冈达劳务有限公司	优	
2	机电	广东安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盛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3	防水工程	深圳市禹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漏停建筑防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汇龙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4	人防工程	广东佛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海鹏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润诚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优	
5	高低压工程	深圳市君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优	
		深圳市源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优	
		广东启元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优	

备注：

（1）投标人根据自身管理要求，填报上述表格中拟分包的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例如：劳务分包、幕墙分包、蒸压加气混凝土（ALC）隔墙板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人防工程建设工程、燃气工程等，装饰装修工程、园林景观工程除外），并填写拟分包名单，每家分包单位不少于 3 家；

（2）拟分包单位应具备与投标人合作的经验，须提供不少于 1 项承接过投标人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佐证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如有）；提供投标人对拟分包单位的履约评价记录，如尚未开展履约评价可不提供；

（3）投标人中标后在实施上表劳务及主要专业工程分包时，应优选上表中的单位，若未按照上表委托的，上表以外的单位应具备不低于上表对应单位的资质，最终的分包单位应报监理人审核、发包人备案；

(4) 投标人应当诚信申报，承诺所提供的上表中的相关佐证材料全部真实有效，否则，一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招标人将作出不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土建劳务

四川筑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MZ-SYAZXQ-FBHT-LW-2024-002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劳务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梅县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
直接配套附属设施项目土建劳务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四川筑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年8月2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四川筑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熟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梅县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项目土建劳务工程
- 1.2 工程地点：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
- 1.3 工程范围：按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技术通知单、国家规范要求、《劳务合同清单》、本合同附件、业主交房标准、业主第三方评估要求以及根据图纸内容可合理推断出的所有工作内容。
- 1.4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筋工程、混凝土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抹灰、天棚工程、散水工程、坡道工程、台阶工程、其他零星工程、模板工程（含支撑架搭拆）、测量放线、安全文明施工项目等的劳务用工，与上述各项工程相配套的辅材辅料、机械设备、器具的提供。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2.1.2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固定综合清单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24,914,947.19，大写：贰仟肆佰玖拾壹万肆仟玖佰肆拾柒元壹角玖分（暂定），不含税价格为¥22,857,749.72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2,057,197.47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

2.1.3 其它价格形式：/。

2.1.4 以上计价方式若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整含税价格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合同签约价的3%，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1.6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住所: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南三路88号14栋10层1001号

李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15309060321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六支行

账号: /

账号: 51050146830800000571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610074

深圳市联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SZ-DAGXM-FBIT-5W-2023-00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劳务分包合同 2022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区档案馆、方志馆工程(施工)
项目土石管各分包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联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3.7.1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1

法定代表人：
人：

委托代理人：
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012

邮政编码：518118

分包人：深圳市联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公章) 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湖社区国威路68号国威商务大厦1602A-1603A

法定代表人：蓝晓龙
人：

委托代理人：任松
人：

电话：0755-25495994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莲塘支行

账号：41017900040015903

邮政编码：518004



深圳井冈达劳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CSTC-SZ-JSQ-FBHT-LW-2020-004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土建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一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C区土建劳务分包工程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井冈达劳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0年9月1日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 (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公章)	深圳井冈达劳务有限公司
--------------	---------------------	--------------	-------------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 道禾花社区华南大道 一号华南城环球物流 中心2101-2102
-----	--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曾世雄
--------	---	--------	-----

企业负责人：	张仲华	委托代理人：	
--------	-----	--------	--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23731997
-----	---------------	-----	---------------

传真：	/	传真：	/
-----	---	-----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 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 前支行
-------	------------------	-------	------------------

账号：	44250100003200001714	账号：	4420110190905250058 6
-----	----------------------	-----	--------------------------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	--------	-------	--------

机电

广东安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SZ-DSDZHZX-FBHT-LW-2024-00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机电安装劳务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
建设项目综合机电劳务分包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东安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年9月1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广东安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熟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综合机电劳务分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1.3 工程范围：

1.3.1. 以承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承包人现场项目经理部指定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给水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室内排水系统、室内雨水系统、空调冷凝水系统、消防水预埋工程；电气动力、电气照明、防雷工程、厨房机电工程、充电桩工程、室内电气预埋工程等内容；成品保护、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工作机电工程，分包人不因承包范围调整而要求费用补偿。

1.3.2. 上述 1.3.1. 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分包人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

1.3.3.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分包人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承包人有权从分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 20% 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分包人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义务。

1.4 工程内容：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之外的）、包机械（除甲供之外的）、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01



广东安和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社区平安大道1号华南城铁东物流区12栋20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电话：13339910769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丰城支行

账号：

账号：755970304310002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2024-09-24 11:18:18

2024-09-24 11:18:18

2024-09-24 11:18:1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周博文 18708421364 2024-09-24 11:18:18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SCEC-SZ-KYXX-FBHT-ZY-2023-001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项目
(综合机电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项目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3年1月15日

(此页无正文)

承 包
人:(公
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公
章)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B座
B190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核柳
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
栋五楼A座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话: 0755-22227131

委 托 代 理
人:

电话: 0755-83211157

传 真: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石厦
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3200001714

账 号: 44250100008800001386

邮 政 编 码: 518000

邮 政 编 码: 518038

Jarvis

合同编号: CCSTC-SZ-LLHY-FBHT-LW-2024-004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机电安装劳务分包工程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盛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年9月30日

9.1.2 本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30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
广场B座B19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
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714

邮政编码：518000



分包人：(公章) 深圳市盛
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
道平湖社区平安大道3号铁
东物流区11栋1615

法定代表人：陈华军

陈华军

委托代理人：陈勇

电话：0755-22351115

传真：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
行坪西支行

账号：000152666351

邮政编码：518000

防水工程

深圳市禹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MZ-SYAZXQ-FBHT-ZY-2024-004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防水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梅县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
直接配套附属设施项目防水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禹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年8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禹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熟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梅县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项目防水工程

1.2 工程地点：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

1.3 工程范围：按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技术通知单、国家规范要求、本合同附件、业主交房标准、以及本工程范围内所有防水工程施工及应采取的必要措施所有工作内容。

1.4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基础筏板防水和有水房间防水，屋面防水，闭水试验，具体详见附件清单及图纸。包括基层表面清理、修补，喷涂基层处理剂，节点附加增强处理，防水层止口、防水膜、不锈钢压条，定位、弹线、试铺，铺设卷材或涂布防水涂料，聚合物防水砂浆，收头处理、节点密封，清理、检查、修整、闭水试验等全部工作内容。除以上内容外，分包人工作内容还应包括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人所能预见的、为完成本工程可能涉及到的一切内容。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2.1.2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固定综合清单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507,504.00 大写：人民币伍拾万零柒仟伍佰零肆元整元（暂定），不含税价格为¥465,600.00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41,904.00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

2.1.3 其它价格形式：/。

(此页无正文)



住所: 中建科技集团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竹子林五路20号竹林花园7栋2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李爱玉印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83715718

传真:

传真: 0755-83715718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竹子林支行

账号: /

账号: 4000010309200028115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中建科技华南公司 刘嘉悦 13114602575

深圳市漏停建筑防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SZ-LTJDHHL-FBHT-ZY-2023-00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防水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龙田街道 G12303-8078 号宗地项目 (鸿鹤里项目) 防水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漏停建筑防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公章) 深圳市瀚博建筑防水工程科技有限公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 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 街道南联社区龙园 场B座B1901 路198号1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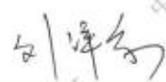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89565615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兴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200002012 账号: 44201579800052518 126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100

深圳市汇龙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SZ-LLHY-FBHT-ZY-2024-00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防水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汇龙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 年 5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汇龙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熟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联花园

1.3 工程范围：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防水工程。

按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技术通知单、国家规范要求、本合同附件、业主交房标准、以及本工程范围内所有防水工程施工及应采取的必要措施所有工作内容。

1.4 工程内容：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之外的）、包机械（除甲供之外的）、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并负责闭水实验（含实验水清理），以及渗漏修补工作，承担组织其相关专业的工程防水保温的资料的整理工作。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内容是描述承包人根据合同和图纸要完成的工作内容，但不限于下述要求的工作内容，更不排除由合同文件、任何政策法规或惯例所要求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承包人有权将本工程的部分工作从分包人的工程范围内列出，及交由其他指定的施工单位完成；对分割部分/或取消部分的工程费用将从分包人的相应价款中扣除。分包人同意不会对此提出任何费用的索赔及工期的延长。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地下室底板防水，地下室外墙侧壁防水，地下室顶板和有水房间防水，屋面防水，闭水试验，具体详见附件清单及图纸。包括基层表面清理、修补，喷涂基层处理剂，节点附加增强处理，防水层止口、防水膜、不锈钢压条，定位、弹线、试铺，铺设卷材或涂布防水涂料，桩头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聚合物防水砂浆，收头处理、节点密封，清理、检查、修整、闭水试验等全部工作内容。除以上内容

人防工程

广东佛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SCEC-SZ-BLXX-FBHT-ZY-2022-015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人防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碧岭小学扩建项目人防工程专业分包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广东佛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签约日期：2022年9月15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公章) 广东佛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季华东路天安中心3座24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电话：0757-86677962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中海万锦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714

账号：44001660050052502341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28000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contractor and subcontractor.

深圳市海鹏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CSTC-SZ-LTJDHHL-FBHT-ZY-2023-006

坪山龙田街道 G12303-8078 号宗地项目（鸿
鹄里项目）人防工程

（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2022 版）



中建

工程名称：坪山龙田街道 G12303-8078 号宗地项目（鸿鹄里项目）人防工程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海鹏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3 年 5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分包人：深圳市海鹏人防工程有
(公章) 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
广场 B 座 B1901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同乐社区大坑路 6-6 号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人：

人：

委托代理
人：

委托代理
人：

电话：0755-22227131

电话：0755-84871240

传真：

传真：

开户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行：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行：公司深圳南新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012

账号：4420101710005251894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518116
码：

胡必为
刘嘉悦

深圳市润诚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CSTC-SZ-LLHY-FBHT-ZY-2024-002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人防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润诚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4年5月1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包人：深圳市润诚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以及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1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人防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联花园
- 1.3 工程范围：以承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承包人现场项目经理部指定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人防电气工程、地下室人防给排水工程、地下室人防管道预埋、地下室人防门工程、地下室人防通风工程以及为完成此人防工程所需的工作（工作内容详见招标图纸和清单），并确保通过人防验收；工程相关报验、工程施工、安装、室内外整个人防工程调试及开通、材料检测、竣工验收、取得地方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文件、竣工资料整理汇总、验收前成品保护、人员培训、维修保养、保修、对现场施工图的优化组合，协作相关主体单位完成相关专业的验收等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承包范围内人防部分工程所需的各项费用及相关服务。分包人不因承包范围调整而要求费用补偿。
- 1.4 工程内容：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之外的）、包机械（除甲供之外的）、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调试、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并负责组织建筑防火（如防火门、防火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窗等）、电梯工程、电气工程等相关专业与人防工程的联动调试；同时承担组织其相关专业的工程人防资料的整理工作。

2 合同价款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 2.1.1 固定总价。
-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1,962,258.51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佰玖拾陆万贰仟贰佰伍拾捌元伍角壹分（暂定），不含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公章) 深圳市润诚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地社区富坪中路7号A栋厂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辉王印兵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23248979
传真：		传真：	0755-2324897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		账号：	41031900040017836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100

高低压工程

深圳市君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CSTC-SZ-LSJGMXX-FBHT-ZY-2024-005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高低压变配电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光明区李松蓓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承包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君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4年6月18日

(此页无正文)



中建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
坪山街道坪山
大道2007号创
新广场B1901

分包人：(盖
章)
深圳市君安电气设备有
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东周社区富森大厦14F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秦海林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翟思琴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29423362

传真： /

传真： 0755-29423351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账号： /

账号： 44201617800052507925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深圳市源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SCEC-SZ-SBGZ-FBHT-ZY-2020-013

市第十八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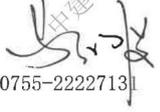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市第十八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
承包(EPC)项目高低压配电工程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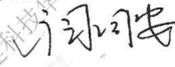
分 包 人：深圳市源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0年12月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公章)	深圳市源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裕安西路与宝安大道交汇处南侧宝源林大厦4-17楼16A
法定代表人:	周利杰	法定代表人:	闫同安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徐朝胜
电话:	0755-22227131	电话:	0755-82598963
传真:		传真:	0755-8259896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城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200002012	账号:	000005861464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518052







广东启元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SCEC-SZ-KYXX-FBHT-ZY-2023-005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高低压配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 广东启元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3 年 10 月 10 日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B座
B1902

法定代表人：张绍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714

邮政编码：518118

分包人：(公章) 广东启元电
力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
龙城街道盛平
社区龙平东路
526号食乐荟
(良创商务中
心) 502, 503,
504, 505。

法定代表人：唐云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398830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
布吉支行

账号：4430 6641 2013
0060 6405 9

邮政编码：518100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建科技华南公司 隋玉 18565799466

二、投标响应情况承诺书

/

三、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类型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115万m ² 总投资: 600000.00万元 合同工期: 1247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437780.44	2019.06.02-2022.09.29	已竣工,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主要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及EPC总承包项目管理。
2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521212.03m ² 总投资: 483337.95万元 合同工期: 853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56865.64	2021.01.15-2024.02.02	已竣工,独立完成
3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宗地)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260188.00m ² 总投资: 203,864.96万元 合同工期: 783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69050.75	2021.08.17-2024.06.26	已竣工,独立完成
4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249618.00m ² 总投资: 197796.23万元 合同工期: 788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31261.25	2020.03.15-2023.05.06	已竣工,独立完成

		天					
5	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住房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N20项目)	建筑总面积: 115308 m ² 总投资: 86558万元 合同工期: 288天	住宅类项目	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557.78	2021.12.06- 2022.08.29	已竣工,独立完成
6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一标段)	建筑总面积: 204500 m ² 总投资: 61624万元 合同工期: 560天	住宅类项目	徐州市贾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1623.98	2019.04.25-2021.03.31	已竣工,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主要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及EPC总承包项目管理
7	四堡七堡单元JG1402-54地块安置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建筑总面积: 214850 m ² 总投资: 123584.8万元 合同工期: 1025天	住宅类项目	杭州市城东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9880.26	2018.08.25-2021.06.15	已竣工,独立完成
8	高新园29-15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筑总面积: 77803.21 m ² 总投资: 29588.69万元 合同工期: 1077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南山安居有限公司	29588.69	2020.08.04-2023.05.30	已竣工,独立完成

9	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EPC(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筑总面积: 54293 m ² 总投资: 19955 万元 合同工期: 415 天	住宅类项目	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19955.3 1	2020.09.19-2023.05.31	已竣工, 独立完成
10	笋岗片区深业物流12-08地块人才住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筑总面积: 45332.56 m ² 总投资: 27000 万元 合同工期: 990 天	住宅类项目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16318.6 7	2018.07.25-2021.09.30	已竣工, 独立完成

相关证明材料

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434181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许可信息：

备案后许可信息：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 有效期：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新型建筑材料制造、固体废物治理；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推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施工总承包；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建设工程设备；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施工总承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推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建设工程设备；工业机器人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环境卫生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内容另行申报）。

变更前名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94316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九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叶浩文（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周利杰（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叶浩文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利杰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170695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周利杰（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孙士东（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利杰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孙士东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工程编号：44030020170226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承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旁; 占地面积 20.76 万 m^2 , 总建筑面积约 115 万 m^2 ; 住宅建筑面积 76 万 m^2 (不少于 9500 套); 商业建筑 6.5 万 m^2 ; 公共配套设施 3.2 万 m^2 ; 地下 1-2 层, 深度约 5-10m, 建筑面积约 30-35 万 m^2 ; 地上建筑约 25 栋, 多层建筑高度约 10-20m, 高层建筑高度约 100-150m; 结构形式框剪; 涂料外墙; 其他: 30m 宽市政道路约 350m (含跨河道桥梁), 12m 宽城市支路约 400m, 小区内的车库涵洞 2 个, 车行桥梁 1 座, 人行天桥 3 座。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 外商投资 \ \ %; 混合经济 \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

本项目除了勘察、监理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施工及相关服务均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约定提供满足要求的建筑工程与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设计服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服务；其他完成项目建设所有必要的工作。

约 115 万m²的房屋建筑工程；30m 宽市政道路约 350m（含桥梁）、12m 宽城市支路约 400m；人行天桥；室外园林绿化及鹅颈水景观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投标报价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承包人完成，但须经发包人批准。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47 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7 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本合同设计标准和要求在合同特别条款均有描述，描述未能详尽的参照承
包人选定的参考楼盘确定。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质量要求：合格，并达到招标文件质量标准。质量目标：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项目成效目标：
将本工程打造成深圳市公共住房的标杆性项目，包括项目管理（符合国际管理

的EPC、快速路径法CM、项目管理系统等)、文明施工、设计档次、施工品质、新技术应用(BIM、装配式和铝模等)。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亿柒仟柒佰捌拾万零肆仟叁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
(小写)¥4377804377.98元

其中,规费税金报价表合计金额¥147723253.87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报价表合计金额¥96587838.85元;

不竞价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109000000.00元;

施工工程按建筑面积计量报价表合计金额¥2281327517.46元;

施工工程按项包干报价表合计金额¥1121481077.99元;

施工工程按实计量报价表合计金额¥238307968.45元;

措施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287565358.84元;

按项包干服务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95811362.52元。

各部分具体构成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书。

投标文件中,板混凝土(C30)的综合单价明显有误,应与梁混凝土(C30)报价一致,即正确报价应是381.44元,由此计算该项报价合计虚高356464508元。结算时,将“施工工程按建筑面积计量报价表”中“上部住宅建筑工程”综合单价调整为2281.57元/m²,并在结算总价中做相应扣减,不执行《投标报价澄清原则》第4项约定。

七、付款

本项目预付款50000万元,在合同签订之后,承包人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格式须经发包人认可)情况下支付。如果承包人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时,不能提供预付款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也接受承包人提供的收据,将预付款拨付给承包人,但承包人必须在2018年12月31日前,补齐预付款50000万元的增值税

(5) 招标文件、答疑和补遗;

(6) 合同特别条款;

(7) 合同一般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投标文件;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他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12月1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莲花大厦东座9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09130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莲花大厦东座9楼

邮政编码：518035

法定代表人：裘颖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3
号院1号楼7层(园
区)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营业部

账号：1109 1580 2310 901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6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5栋C座、16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I-914/1 (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档案馆、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I-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1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6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5栋C座、16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路与光侨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6.28万㎡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钢混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30.52	层
	钢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53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宝安华越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千里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凯红
副组长	蔡培鹏、王万利、樊则森、徐泰松、毛丰强、陈丰、杜飞、申利朋
组员	倪高强、陈玉玲、翁少强、钟志、吴杰、陈玉玲、贺雄、罗烈豪、刘遵泰、李杰、刘伟、叶文宽、刘斯洋、邱志雄、贺云、徐焱、鲁晓强、杨雷、侯丹、宋世君、王培慧、李星、何希金、陈宇蔡凯、李东浩、江加权、禹小飞、李强强、吕佳、林棉文、胡英、吴家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倪高强	贺雄、罗烈豪、刘遵泰、李杰、刘伟、叶文宽、刘斯洋、邱志雄、贺云、徐焱、鲁晓强、杨雷、侯丹、宋世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翁少强	王培慧、李星、何希金、陈宇、蔡凯、李东浩、江加权、禹小飞、李强强、吕佳
工程质控资料	谷登林	陈玉玲、林棉文、吴家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965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65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657 项	共 39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9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2 项	共 984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8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841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6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6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620 项	共 442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42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422 项	共 106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6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62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43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4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434 项	共 66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61 项	共 1043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43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43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26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2 项	共 60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6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114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14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143 项	共 72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9 项	共 110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0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02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440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0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403 项	共 15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5 项	共 56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6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63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389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9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99 项	共 120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0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08 项	共 103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317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365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5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59 项	共 20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4 项	共 36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68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4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0 项	共 5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0 项	共 25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51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34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45 项	共 4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8 项	共 1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4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凯红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凯红
2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教高	樊则森
3	孟建民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教高	孟建民
4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教高	徐泰松
5	李耀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	高工	李耀辉
6	申利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高工	申利朋
7	蔡培鹏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高工	蔡培鹏
8	章莉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中工	章莉
9	王蓓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一注	王蓓
10	王万利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王万利
11	倪高强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代表	高工	倪高强
12	张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设计师	注册师	张超
13	马梦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师	高工	马梦龙
14	王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师	注册师	王健
15	李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师	注册师	李丹
16	赵秀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注册师	赵秀峰
17	廖敏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设计总监	高工	廖敏清
18	郑攀登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郑攀登
19	杨斌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现场负责人	高工	杨斌
20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公司副总经理	高工	米京国
21	毛丰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执行总经理	高工	毛丰强
22	陈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常务副总经	注册师	陈丰
23	杜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总工程师	高工	杜飞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4	肖竞成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经理		肖竞成
25	曾玉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负责		曾玉喜
26	窦玉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总工程师		窦玉东
27	张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执行经理		张伟
28	罗火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副经理		罗火星
29	罗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副经理		罗景
30	严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生产经理		严瑞
31	李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工程部经理		李哲
32	陈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技术部经理		陈庚
33	粟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粟敏
34	王培慧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经理		王培慧
35	蔡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副经理		蔡凯
36	禹小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工程总监		禹小飞
37	鲍华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鲍华冲
38	赵亚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设计师		赵亚伟
39	盘根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盘根宇
40	莫文欧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莫文欧
41	姜志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姜志鹏
42	倪晓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土建工程师		倪晓鹏
43	陈庶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工程师		陈庶
44	李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工程师		李星
45	李兴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李兴威
46	叶国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叶国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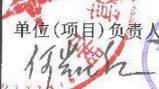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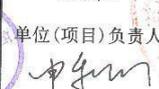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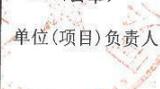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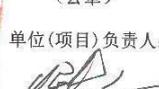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9日

* GD - E 1 - 9 1 4 / 6 *

2.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 (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
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原暂定名为“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

项目整体基本指标: 占地 106033.72 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97767.03 m², 道路用地面积 8266.69 m²; 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689511.32 m²,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88326.12 m²。地下室二层;地上 14 栋建筑, 其中有 2 栋超高层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厂房和研发用房对洁净度有一定要求。

本项目方案设计(至扩初阶段, 包含概算编制)已完成, 地基与基础工程已单独招标并在施工中。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 本次招标中标人必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 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中标价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本合同为一标段, 包含 1~11 栋, 对应地块范围内的景观

连廊、地下车库，以及地块之间的市政道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发包人制定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要求，初步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承包人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概算各项指标及总指标基础上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工作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中，所涉及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的初步设计文件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发包）。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

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协助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不包括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基坑支护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中国绿色建筑标准二星级或不低于深圳市绿色建筑标准银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室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10KV 外线工程、连廊、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费、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2.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工作界面划分：承包人和地基与基础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与二标段工程界面划分详见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

(3)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地基与基础工程除外），由 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等工作。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协助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

(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协助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

5.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6.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

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指定地点，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设计任务书。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初步设计由发包人提供。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53日历天，开始日期从合同生效当日开始计算，具体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周期(含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证办结)：开始日期：2020年1月20日，完成日期：2020年4月28日，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

施工周期：计划开始日期：2020年4月29日，计划完成日期：2022年5月21日，总日历天数753日历天。实际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020年9月10日，施工至正负零。(合同生效当日起280日历天内完成)

2栋、3栋、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竣工日期：2021年11月23日(合同生效当日起680日历天内完成)

1栋楼竣工日期：2022年5月21日(合同生效当日起853日历天内完成)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发包人则奖励承包人 2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亿陆仟捌佰陆拾伍万陆仟肆佰元整（¥2568656400.00 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2356565504.59 元，增值税金额为¥212090895.41 元。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 元）；

（2）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叁万叁仟玖佰元整（¥31833900.00 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亿玖仟陆佰叁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2296376900.00 元）；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 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3921900.00 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壹佰叁拾贰万肆仟贰佰元整（¥221324200.00 元）；

（7）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15199500.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发包人要求(《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设计任务书”、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等);

(5) 合同补充条款;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资大厦 7 楼 7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668801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 座 B19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0755-22227131

竣工验收报告
A区联合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2037.67 m ²	工程造价	92493.4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 40 (21) / 7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19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2 月 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钟建军、杨焕继、杜江锋、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谢佳珂、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吴卫文、丛菲、李皓楠、唐顺业、柯建军、杨少坡、林锸、杨宇航、李富强、潘元、周蓉、王雪、张浩、李祺瀚、杨华平、肖江涌、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丁锋、杨志、张志朋、王彬、刘刚强、杨蕾、叶万里、唐兆为、杨青、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钟建军、尹状平、杜江锋、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李晓梅、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李皓楠、杨少坡、唐顺业、柯建军、林锸、杨华平、肖江涌、丁锋、杨志、张志朋、杨蕾、叶万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李富强、杨宇航、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刘刚强、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张浩、王雪、李祺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同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乙	常运青
8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乙	刘伏云
9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缪阶争
10	钟建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建军
11	尹状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尹状平
12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焕继
13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杜江锋
14	何金燕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金燕
15	李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敏
16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乙	樊则森
17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乙	陈朝华
18	张耀栓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乙	张耀栓
19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乙	方园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黄雪梅
21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2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3	李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初级	李晓梅
24	金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初级	金婷
25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6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7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8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总经理	高级	宋帮坤
29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赵旭琼
30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31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中级	易伟翔
3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柯明辉
33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中级	张海涛
34	谢佳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谢佳珂
35	吴卫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吴卫文
36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	李皓楠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初级	杨少坡
38	唐顺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顺业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柯建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柯建军
40	林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林锷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	李富强
42	杨宇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初级	杨宇航
43	丛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初级	丛菲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王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王雪
47	张浩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张浩
48	李祺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祺瀚
49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杨华平
50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1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2	杨志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志
53	张志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张志朋
54	杨蕾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蕾
55	叶万里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叶万里
56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苗文尧
57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9	吕振兴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吕振兴
60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刚强
61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青
62	赫山	深圳市汇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赫山
63	唐兆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唐兆为
64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少飞
65	江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江帅
66	于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于雷
67	佟晓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佟晓明
68	黄章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章亮
69	黎柏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柏林
70	向际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际红
71	汤婧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汤婧雯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2024年2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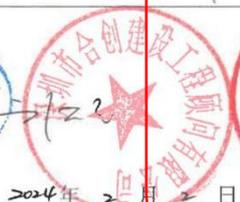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2月2日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BC 区联合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 栋、5 栋、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9174.36 m ²	工程造价	164002.19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3/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B区：2020-1537 C区：2020-153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6 Q4403012018017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缪阶争、李昊、杨焕继、杜江锋、缪铭杰、张瑛、陈朝华、张耀拴、方园、王洪欣、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沈洋、易伟翔、张海涛、陈路、何关虎、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杨少坡、曾超、宋成龙、周楠、李富强、柯明辉、李豪杰、潘元、周蓉、张军辉、黄承启、吕纯庆、尤国军、肖江涌、苗文尧、周文礼、丁锋、张海斌、王彬、刘刚强、贺峰、麦伟轩、叶汉习、杨蕾、邹杰、杨青、张晶、杨华平、李勇成、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李昊、杜江锋、缪铭杰、樊则森、陈朝华、张耀拴、方园、宋帮坤、赵旭琼、沈洋、陈路、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宋成龙、杨少坡、曾超、柯明辉、李豪杰、张军辉、黄承启、肖江涌、丁锋、张海斌、叶汉习、杨蕾、杨华平、贺峰、麦伟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何关虎、李富强、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纯庆、尤国军、苗文尧、周文礼、王彬、刘刚强、杨青、张晶、邹杰、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张瑛、何金燕、易伟翔、潘元、周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5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8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9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0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7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	
8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9	李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10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12	缪铭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13	张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中级	
14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	
15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16	张耀栓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	
17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18	王洪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19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1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4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5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宋帮坤
26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赵旭琼
27	沈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副经理、总工	中级	沈洋
28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29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易伟翔
30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注册电气工程师	张海涛
31	陈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工程师	陈路
32	何关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何关虎
33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皓楠
34	何小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何小毅
35	宋成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宋成龙
36	韦承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韦承江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少坡
38	杨曦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曦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曾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曾超
40	周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周楠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富强
4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柯明辉
43	李豪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豪杰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张军辉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钢结构)	项目经理	高级	张军辉
47	黄承启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黄承启
48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华平
49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机电)	项目经理	高级	吕纯庆
50	尤国军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尤国军
51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2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苗文尧
53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54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5	张海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张海斌
56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7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刘刚强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2023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公章）：
刘伏云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3.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 宗地）工程 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36-2020-041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 宗地）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处西北角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宗地)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项目概况: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宗地)位于坪山区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中部启动区内, 是基地内首发产业空间载体, 承载着推动坪山区乃至深圳市新能源产业更快更好发展的使命, 可为新能源汽车产业搭建产业共性技术平台, 形成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联盟, 扩大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形成以龙头企业带动相关产业协同发展的完整产业链条, 弥补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不足。具体项目基本概况如下: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65960.44平方米, 可建设用地面积36933.6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260188.00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84668.00平方米, 包括研发用房、厂房以及配套用房; 不计容面积为75520.00平方米, 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和架空层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用地红线内市政规划道路面积22991.29平方米, 公园绿地面积2951.77平方米, 水域3083.70平方米。具体经济技术指标详见土地出让合同。

本项目投资估算203,864.96万元(不含利息费用及土地费用), 其中建安工程

费估算价 174,712.42 万元，设计费估算金额 4326.01 万元，勘察费估算金额 1356.03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作内容：

1. 详细勘察（包括超前钻施工勘察），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及设计服务，报批报建，BIM 技术应用等（具体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报价表），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服务，施工用水用电接驳，施工临时排水，红线范围内障碍物拆除和迁移，其他完成项目建设所有必要的工作。本项目除了项目前期咨询，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勘察，以及施工图审查，桩基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工程监理（除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均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除本招标范围中所明确的由招标人另行委托的事项之外，其他所有为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所需的所有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相关费用与酬劳均已包括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采用 BIM 和装配式建筑等新技术。

2.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项目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本项目除了项目前期咨询、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勘察、施工图审查、桩基

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工程监理（除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本项目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勘察（包括超前钻）

2. 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未尽事宜详见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 宗地）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后简称“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方案设计阶段：包括设计要求分析、系统功能分析、原理方案设计。并通过对方案进行初步的评价和优化，满足设计要求。

（2）初步设计阶段：根据批准的设计方案进行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的质量、内容和深度要符合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以及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并根据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概算不得超过估算，概算应经过发包人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施工图设计阶段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二星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户外广告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

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室内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费、10KV 外线工程、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室内外导向及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编制施工图预算;

5)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6)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绿建咨询、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G14301-0111 宗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后简称“《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3.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4.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施工及其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

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
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
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
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
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
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
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
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
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
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专业工程分包人单位签订三方合同，由承
包人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
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
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
工作等。

5.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方案设计、初步设
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
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
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
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
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
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
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

6.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 实施具体
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及
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7.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基坑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承担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提供场地，承包人自行解决，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8.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83 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21 日。

承包人承诺合同生效后 135 日历天内提交设计概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逾期提交设计概算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规范、标准及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在经批复的概算不超过估算的前提下，按合同质量要求完成本项目，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海绵设施设计规程》（SJG38-2017）、《绿色建筑评价标准》（SJG 47-2018）、《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做好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8〕13 号）的要求、《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工业区块线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府规〔2018〕14 号）的要求，且项目建设符合用地规划要求，发包人将按照投资估算中的建安费与概算批复建安费差额的 20%奖励承包人。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发包人给予 150 万元作为奖励。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玖仟零伍拾万柒仟肆佰陆拾玖元)(¥1690507469.00 元)。

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增值税金额：¥1550924283.49 元（不含税），增值税金额：¥139583185.51 元（增值税）；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 9193030.00（元）（大写：玖佰壹拾玖万叁仟零叁拾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 30282070.00 (元) (大写: 叁仟零贰拾捌万贰仟零柒拾元);

(3) 建安工程费:

人民币 1651032369.00 (元) (大写: 壹拾陆亿伍仟壹佰零叁万贰仟叁佰陆拾玖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等);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 (或) 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 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 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

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3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发包人执14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9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	
4044号投资大厦7楼701		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	
		01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委托代理人：0755-89668801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龙岗支行

账号：755932265410601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733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6.2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8-K70-504218	项目代码	2018-440300-70-03-504218
项目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4-6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新能源汽车新型产业用房
工程地点	坪山区金辉路与秋田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257481.1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5943.1896 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核心筒结构 钢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34/14/13/1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 0091 号	宗地号	G14301-011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PS-2018-001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1-001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5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8.17	验收日期	2024.6.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1-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谢士德、覃剑、刘动、赵莹
组员	张肖锋、李连龙、彭宇、唐益祥、张耀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彬	谢士德、覃剑、李连龙、王鹏、彭宇、金忠宇、张耀栓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赵滨	张淑辉、谢保迎、王同飞、袁兵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郭巧巧、张骥、于雪洋、陈丽满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4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5 栋/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5 栋/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6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4-6 栋项目基础及主体工程——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曾彬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曾彬文
21	陈政毅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陈政毅
22	刘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材料管理		刘洋
23	郭巧巧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郭巧巧
24	刘动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动
25	曾亮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师		曾亮旗
26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副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夏春颖
27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建造管理部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米京国
28	赵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赵莹
29	张耀拴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张耀拴
30	陈培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师	陈培潮
31	王邦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王邦
32	陈全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陈全
33	易培灿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暖通工程	易培灿
34	孙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BIM专业设计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孙涛
35	江振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绿色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江振辉
36	鲁晓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鲁晓通
37	张肖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执行经理	工程师	张肖锋
38	覃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覃剑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李连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连龙
40	王同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工程师	王同飞
41	汪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汪斌
42	辛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经理	助理工程师	辛元
43	杜小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中级工程师	杜小凡
44	刘博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注册安全	刘博禹
45	李春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助理工程师	李春林
46	彭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工程师	彭宇
47	王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王鹏
48	金忠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工程师	金忠宇
49	韦经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韦经杰
50	李小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工程师	李小刚
51	张彬彬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张彬彬
52	梁琼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梁琼发
53	刘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刘江
54	肖青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肖青平
55	李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李伟
56	朱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朱文
57	杨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彪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季耿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季耿飞
59	袁兵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袁兵
60	郭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郭强
61	张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资料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张骥
62	陈丽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资料工程师		陈丽满
63	于雪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资料工程师	助理	于雪洋
64	邓小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工程师		邓小龙
65	熊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试验工程师		熊聪
66	韩志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韩志友
67	崔兆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崔兆煜
68	项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工程师	项蕾
69	李文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李文琪
70	伍秦雨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伍秦雨
71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纯庆
72	刘荣承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荣承
73	邱元庆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邱元庆
74	黄金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黄金
75	石中正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石中正
76	王蔚曾	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蔚曾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赵滨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3	黄彬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工程师		
5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6	谢士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7	唐大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工程师	
8	杨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9	杨权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唐益祥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彭航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2	谢保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张淑辉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占寅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5	陈培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6	肖小毫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7	陈安谱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8	程端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9	曾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7	叶伟声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	项目负责人		叶伟声
78	潘长军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长军
76	陈少辉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	项目负责人		陈少辉
77	潘长军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长军
78	杜启超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79	程木林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程木林
80	谢文新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文新
81	林润松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林润松
82	张野	大连大广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野
83	郭新建	高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新建
84	毕群	高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毕群
85	何永钦	深圳市康成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何永钦
86	乔志兴	深圳市康成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技术负责人		乔志兴
87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彬
88	郭理涛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郭理涛
89	贺峰	深圳朗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峰
90	李富华	深圳朗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富华
91	余惠敏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余惠敏
92	欧阳敏	深圳市朗迈建材工程有限公 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欧阳敏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93	赵亚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赵亚伟
94	井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井凯
95	冉晓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冉晓峰
96	何其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何其林
97	伍正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正芯
98	李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俊
99	黄臻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黄臻
100	许复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许复明
101	陈武基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师	中级	陈武基
102	苏凤以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苏凤以
103	刘建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刘建威
104	曹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高级建筑师	曹志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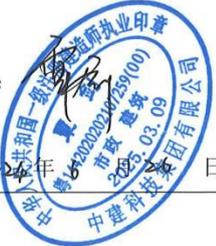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不涉及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不涉及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p>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6月26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p>	<p> 2024年6月26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2024年6月26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2024年6月26日</p> <p> 2024年6月26日</p> <p> 2024年6月26日</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赵莹
注册号: 4406918-027
有效期至: 2026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岩土)
姓名: 刘
注册号: 4405485-A1013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附件 9

装配式建筑专篇说明

装配式建筑实施楼栋号	设计阶段技术总评分得分	各技术项最低分值复核是否满足	竣工验收复核后技术总评分得分	备注
4 栋	68.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68.2	
5 栋 A 座	8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80.5	
5 栋 B 座	79.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79.3	
6 栋	79.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79.1	

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经对项目竣工验收资料重新复核装配式建筑技术评分，上述楼栋均 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认定规则》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6日

注：本表应附在项目竣工报告中



4.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DJ-xm036-2019-02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处西北角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坪山区金辉路、秋田路及其交汇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项目概况: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位于坪山区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中部启动区内, 是基地内首发产业空间载体, 承载着推动坪山区乃至深圳市新能源产业更快更好发展的使命, 可为新能源汽车产业搭建产业共性技术平台, 形成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联盟, 扩大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形成以龙头企业带动相关产业协同发展的完整产业链条, 弥补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不足。具体项目基本概况如下: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项目(G14301-0112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41766.42平方米, 可建设用地面积33930.6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249618.00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86618.00平方米, 包括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以及配套用房; 不计容面积为63000.00平方米, 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用地红线内市政规划道路面积7835.74平方米。具体经济技术指标详见土地出让合同。

本项目投资估算197796.23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134534.43万元, 设计费3103.91万元, 勘察费931.17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作内容：

1. 详细勘察（包括超前钻施工勘察），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及设计服务，报批报建，BIM 技术应用等（具体详见商务标投标文件报价表），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服务，施工用水用电接驳，施工临时排水，红线范围内障碍物拆除和迁移，其他完成项目建设所有必要的工作。本项目除了项目前期咨询，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勘察，环评、水保以及施工图审查，桩基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工程监理（除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均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除本招标范围中所明确的由招标人另行委托的事项之外，其他所有为完成全部工程建设所需的所有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相关费用与酬劳均已包括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采用 BIM 和装配式建筑等新技术。

2.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项目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本项目除了项目前期咨询、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勘察、环评、水保、施工图审查、桩基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工程监理（除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

所需的所有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本项目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勘察 (包括超前钻)

2. 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 (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 (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 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 (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技术要求。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方案设计阶段：包括设计要求分析、系统功能分析、原理方案设计。并通过对方案进行初步的评价和优化, 满足设计要求。

(2) 初步设计阶段：根据批准的设计方案进行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文件的质量、内容和深度要符合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以及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并根据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概算不得超过估算, 概算应经过发包人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 (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 (不低于国家二星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户外广告设计、标识标线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室内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 (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10KV 外线工程、地下室连接通道

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室内外导向及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编制施工图预算；

5)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6)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绿建咨询、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技术要求、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3.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4.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施工及其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

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专业工程分包人单位签订三方合同，由承包人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等工作等。

5.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

6.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技术要求、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7.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基坑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

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承担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提供场地,承包人自行解决,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8.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设计技术要求。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88 日历天; 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6 日。

承包人承诺合同生效后 135 日历天内提交设计概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逾期提交设计概算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规范、标准及本项目设计技术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在经批复的概算不超过估算的前提下，按合同质量要求完成本项目，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海绵设施设计规程》（SJG38-2017）、《绿色建筑评价标准》（SJG 47-2018）、《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做好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8〕13号）的要求、《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工业区块线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府规〔2018〕14号）的要求，且项目建设符合用地规划要求，发包人将按照投资估算中的建安费与概算批复建安费差额的20%奖励承包人。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发包人给予150万元作为奖励。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壹仟贰佰陆拾壹万贰仟伍佰零贰元整（¥1312612502.00元）。税率为9%，不含税金额为¥1204231653.21元，税额为¥108380848.79元。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 6215860.00（元）（大写：陆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陆拾元整）不含税金额为¥5702623.85元，税额为¥513236.15元；

（2）设计费：

人民币 21727370.00（元）（大写：贰仟壹佰柒拾贰万柒仟叁佰柒拾元整），不含税金额为¥19933366.97元，税额为¥1794003.03元；

（3）建安工程费：

人民币 1284669272.00 (元) (大写: 壹拾贰亿捌仟肆佰陆拾陆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整) 不含税金额为¥1178595662.39 元, 税额为¥106073609.61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设计技术要求、发包人工程技术要求等);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 (或) 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 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 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送

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份,发包人执 14份,承包人执 8份。

包

构

于
目
之
段

司

各

呈

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号坪山投资大厦7楼701室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889668801

传真:

电子信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
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
B1901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22713

传真: 0755-222271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03200002012



命名批复书

92-202000074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92-202000074

深地名许字 PS202010098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汉语拼音	PINGSHANXINNENGYUANQICHECHANYE YUANQU
建筑性质	新型产业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公园绿地, 水域	用地面积	107726.8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秋田路北面兴创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9008 (合), 2018-9009 (合), 2018-9009 (补1)
宗地代码	440307201003GB00311, 440307201003GB00312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01-0111, G14301-0112
批复意见	G14301-0111 号宗地及 G14301-0112 号宗地将打造成集新能源汽车研发、办公、生产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园区, 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的空间载体。		
	<p>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03GB00311, 440307201003GB00312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接有关规定处理。</p>		
 <p>日期: 2020.04.13</p>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验收日期：2023.5.6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8-K70-504219	项目代码	2018-440300-70-03-504219
项目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项目曾用名	创新型装配式产业用房
工程地点	坪山区金辉路与秋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256249.6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12612502.00
结构类型	钢框架—核心筒结构 钢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22/19/17/16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90号	宗地号	G14301-011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PS-2018-001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0-0037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53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3.15	验收日期	2022.5.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14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盛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朗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方瑞志、范林飞、刘动、樊则森
组员	鲁晓通、李连龙、杨林、陈朝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彬	方瑞志、范林飞、李连龙、王鹏、罗骏、许夏明、林礼能、陈英、曹杰、张耀栓、杨林、杨国冰、徐闪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赵滨	张淑辉、周文超、李祖河、袁兵、王同飞、王健、李丹、赵秀峰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陈瑜婷、张骥、于雪洋、陈丽满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一一 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1-2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一一3 栋/A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一一3 栋/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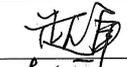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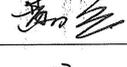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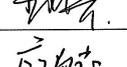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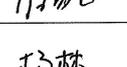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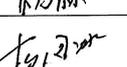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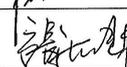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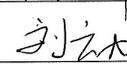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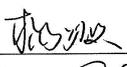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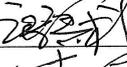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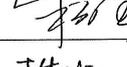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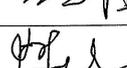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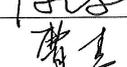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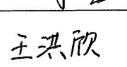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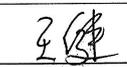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花坛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赵滨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3	黄彬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工程师		
5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6	方瑞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职称	
7	杨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职称	
8	杨国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9	张淑辉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职称	
10	刘动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职称	
11	杨贝贝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师	高级职称	
12	庄镇利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技术负责人		
1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程管理中心总		
14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正高职称	
15	张耀拴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中级职称	
16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高级职称	
17	曹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高级职称	
18	王洪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正高	
19	王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中级职称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李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负责人	中级职称	李丹
21	赵秀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中级职称	赵秀峰
22	林礼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中级职称	林礼能
23	杨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中级职称	杨超
24	陈鹤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陈鹤鸣
25	王茹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王茹茹
26	范林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范林飞
27	鲁晓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鲁晓通
28	李祖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中级职称	李祖河
29	李连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李连龙
30	宋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宋磊
31	李春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助理职称	李春林
32	王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助理工程师	王鹏
33	罗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助理工程师	罗竣
34	黄臻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中级职称	黄臻
35	许夏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许夏明
36	赖忠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赖忠辉
37	彭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彭宇
38	马昌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马昌志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金忠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40	邓懿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41	黄其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42	李小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职称	
43	项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4	周世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5	孔维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46	张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47	孙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吴益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49	于少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50	李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51	肖青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工程师	初级职称	
52	张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3	朱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4	季耿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职称	
55	李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职称	
56	欧政逸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7	杨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韦经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韦经杰
59	袁兵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职称	袁兵
60	潘海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潘海明
61	郭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郭强
62	王同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职称	王同飞
63	陈鹏鸿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陈鹏鸿
64	邓小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员		邓小龙
65	陈勇	深圳市盛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勇
66	黎安明	深圳市盛利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黎安明
67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纯庆
68	刘健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刘健
69	李绪民	深圳信之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绪民
70	周沙凌	深圳信之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职称	周沙凌
71	闵臣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职称	闵臣
72	施鹏飞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职称	施鹏飞
73	张昌隆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职称	张昌隆
74	刘烈志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职称	刘烈志
75	支景流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支景流
76	李永辉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职称	李永辉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7	何良平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职称	何良平
78	曾显平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曾显平
76	张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助理职称	张璜
77	于雪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助理职称	于雪泽
78	胡铁成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工程师	胡铁成
79	王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王义
80	陈丽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		陈丽满
81	汪文成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	汪文成
82	何其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何其林
83	王淑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王淑喜
84	章利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章利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5月6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6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樊则森
注册号: 4406918-022
有效期: 至2024年5月

2023年5月6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范林飞
注册号: 粤1442019202002507(00)
建筑
2026.04.2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刘动
注册号: 4405485-AY010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2023年5月6日

5.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
南区 N20 项目）

工程合同

编号： 2021-N20-施工-1

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 N20 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2021-N20-施工-1

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 N20 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客雅苑8号楼8101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01

发包人为建设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N20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N20项目）

工程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除园林绿化、家具家电（软装）及标识标牌以外的土石方、地基与基础、边坡支护、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消防、智能建筑、建筑节能、通风与空调、电梯、小市政、变配电、燃气工程等满足工程需要的全部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除园林绿化、家具家电（软装）及标识标牌以外的土石方、地基与基础、边坡支护、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消防、智能建筑、建筑节能、通风与空调、电梯、小市政、变配电、燃气工程等满足工程需要的全部内容。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88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1) 2021 年 12 月 1 日 现场开工;
- 2)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土方、护坡完成;
- 3) 2022 年 3 月 31 日 地下结构施工完成;
- 4)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主体结构封顶;
- 5) 2022 年 8 月 15 日 装饰装修完成;
- 6) 2022 年 8 月 1 日 园林绿化、小市政完成;
- 7) 2022 年 9 月 15 日 竣工验收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捌亿陆仟伍佰伍拾柒万柒仟柒佰捌拾玖元叁角壹分（人民币）

（小写）¥：865577789.31 元

不含税金额：794108063.59 元

税金：71469725.72 元，税率：9%。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39468968.26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4762039.26 元

暂列金额（含税）：30000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89906400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李志鹏；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430423198610271418；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2014034110342013111402000967；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2201520172436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2201520172436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20）9001379。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拾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2024年12月02日

签约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2024年12月02日



周利杰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南区N20项目)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钢框架结构、箱-钢框架-支撑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地上三层、六层、九层 115308.135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锋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李志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童涛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2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4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李锋	 项目负责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北京市公共服务租赁性配套用房应急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腾南区N20项目)			
施工许可文号		工程竣工日期		
建设规模	115308.135㎡	合同价格	80557.778931(万元)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张殿	建设单位	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站柱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阎福斌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志鹏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映	监理单位	北京中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情况	
	1	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是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资料;是否已取得城建档案馆预验收文件	是	
	3	工程所含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是否合格	是	
	4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是	
	5	施工单位是否已经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是	
	6	是否有规划行政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是	
	7	无障碍设施是否已验收合格	是	
	8	对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是否合格	是	
	9	对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节能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	是	
	10	商品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分期建设方案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了验收	是	
	11	规划许可中注明规划绿地情况的建设工程,对附属绿化工程的验收是否合格	是	
	12	是否已在工程明显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标牌	是	
	13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	是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条件完成情况	是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签字(公章)  姓名: 张殿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签字(公章)  姓名: 孙站柱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勘察单位	 签字(公章)  姓名: 阎福斌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设计单位	 签字(公章)  姓名: 李志鹏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施工单位	  签字  姓名: 徐映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监理单位	  签字  姓名: 徐映 注册号: 1102010-A7004 有效期: 至 2023年6月	
专家签字	2022年8月9日	

6.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一标段）

工程合同

副本

项目编号：E3203010319002335001001

工程总承包合同

名称：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一标段）

发包人：徐州市贾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2月22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徐州市贾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一标段）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贾发改经复【2018】32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建筑面积约 204500 平方米；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设计、主要材料采购、施工总承包。

4、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徐州贾汪区，东至湖西路，西至幸福大道，南至瓦店村九组，北至湖畔二期安置房

5、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以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方式对工程实行全过程的工程承包。

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范围：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基坑支护、建筑、结构、水、电、暖通专业）、室外配套设计（大门、围墙、水泵房、配电室等设计）、室外管网设计（室外给排水设计、道路、消防弱电设计、五方通话）；

注：以上设计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基坑支护设计）、三板深化设计、人防预案及审图配合费。【不包含二次专项设计：供电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设计】

（2）施工范围：土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安装、室内外装修、三网施工、智能化、雨污管网、给排水、消防、电梯采购、道路、路灯、人防工程等，直至竣工验收备案、整体移交、档案移交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自来水、供电工程、燃气工程、有线电视、景观绿化施工不在总承包范围内】

（3）完成并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部门财评、结（决）算审计等工作。

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期内的保修等全部内容，为交钥匙工程，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办理工程前期的手续（需承包人报建的，由承包人自行完成；需发包人完成的，承包人需义务配合发包人完成）、报批、图纸审批、审查、专家论证等工作。由发包人承担报建审批等政府行政工作产生的收费；

（2）根据发包人和设计任务书要求，承包人负责本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编制施工图预算；

（3）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的“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预、结（决）算审计等工作；

（4）协助发包人办理本项目正式用水、正式用电、热力、通讯、道路、等与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应当接驳至总水表、热力表、配电室出线端、通讯线路接入口及现有市政道路、市政管网

(若市政无热力管道的预留热力接驳接口),并确保其有效运行,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5)协助发包人完成其他为完成本合同及实现工程的预期目的,所应完成的相关工作,包括合同中虽未提及但经合理推断将对工程的稳定、完整或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6、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9年2月25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9年3月17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年10月1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6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20日历天(其他专项设计时间双方另行约定);

施工工期:540日历天(因非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时开工的工期相应顺延,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设计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达到施工要求的深度,并能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陆佰贰拾叁万玖仟捌佰元(含税价)元(¥:616239800.00(含税价)元);

其中:设计费:叁佰陆拾捌万壹仟元(含税价)元(¥:3681000.00(含税价)元),其中不含税价¥:3472642.00元,税金¥:208358.00元,增值税税率6%;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设备费):陆亿壹仟贰佰伍拾伍万捌仟捌佰元(含税价)元(¥:612558800.00(含税价)元),其中不含税价¥:556871636.00元,税金¥:55687164.00元,增值税税率10%;

详见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包含工程设备费)概算清单表。

此合同价格为暂定价,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以贾汪区财政评审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并按照中标下浮费率计算后作为合同执行价,并作为进度款付款依据。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按合同约定方式经贾汪区审计局审定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项上各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徐州市贾汪区

康馨园小区1号楼301室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320305776854847A

邮政编码: 221011

法定代表人: 袁锋

授权代表: 权成

电 话: 0516-69099382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徐州市贾汪区支行

账 号:

20332030500100000084481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

航丰路13号院1号楼7层(园

区)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邮政编码: 100070

法定代表人: 叶浩文

授权代表: 蔡锐

电 话: 010-6623829

传 真: 010-6623829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京

地坛支行

账 号:

11050160520000000511

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2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

7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1#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3层 地上18层 10831.2 687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明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总监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监理单位人员应在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2#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8层 8562.91 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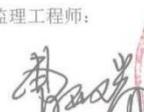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5#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8层 15862.48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20#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8层 15862.48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5月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 10#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15862.4 ，地上 8m ² 18层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共抽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 - 15#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18层 15862.48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 22#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18层 15862.4 8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23#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33层 27650.18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24#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33层 13939.3 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参加验收单位	 陈文慧 (公章)	 樊则森 (公章)	 吴灵芝 (公章)	 荆荣 (公章)	 谭树增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 25#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33层 13939.3 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26#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33层 13939.3 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湖畔佳苑安置房建设工程 (一标段)- 27#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33层 27654.6 2m ²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樊则森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陈文慧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灵芝	完工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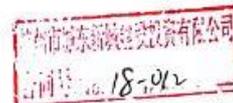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7. 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EPC)

工程合同

GF—2011—0216



副本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试行)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杭州市城东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杭发改审【2017】83号、杭建设发【2017】529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 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总建筑面积约 21485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 134850 平方米(含配套公建 1348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80000 平方米;用地面积约 46500 平方米,估算投资 123584.8 万元。(具体面积以正式批复为准)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设计和专项设计等所有设计;前期报批及竣工验收、备案;本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专项设计包括精装修设计、外立面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燃气工程设计、综合管线 BIM、PC 施工图深化设计等涉及本项目所有的专项设计以及相关的深化设计。工程施工包含工程设计范围内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外立面、公共部位精装修(含设备房装修)、建筑智能化、消防、景观绿化、道路、综合管线(含电信、华数、联通及移动等管线施工)、机电抗震设施、泛光照明、电梯、燃气工程、高低配、围墙、大门等。设备采购包括电梯、空气源热泵、充电桩、公共自行车位、信报箱等涉及本项目所有的采购。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方案、初步设计“二合一”文本》、《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建筑立面控制手册》及《关于四堡七堡单元 JG1402-54 地块安置房项目方案和初步设计模拟审批意见》

三、合同工期

设计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签订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 90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符合国家现行“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捌佰捌拾万贰仟陆佰肆拾壹元整(小写金额：598802641 元)。

其中：设计费(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小写金额：3000000 元)。

建安工程费(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肆佰捌拾柒万柒仟肆佰肆拾壹元(小写金额：584877441 元)。

工程其他费用(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贰万伍仟贰佰元(小写金额：10925200 元)，其中项目管理服务费(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贰万肆仟捌佰元(小写金额：4324800 元)。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贰份，承包人执拾贰份。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伟蔡印宏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叶浩

工商注册住所：杭州市江干区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丰台区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4796664135D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邮政编码：310021

邮政编码：0007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0571-86882914

电话：010-66238795

传真：0571-86882916

传真：010-6623879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农行杭州钱江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19025901040001166

账号：110915802310901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月5日

合同订立地点：杭州市



8.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7)066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高新南六道以南, 高新南七路以北, 《深圳市南山 07 号片区[高新技术区]法定图则》29-15 地块。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8058.91 m²。总建筑面积 77803.21m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含地上核增面积)58665.91 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 19137.30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34.60 米, 绿化率 30.63%, 2 栋 40 层公寓塔楼, 其中, 每栋标准层 34 层(含避难层), 裙楼 6 层, 地下室 3 层, 停车位 479, 人防面积为 3943.18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 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本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 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 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

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 EPC 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勘察》及《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基坑支护设计》；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完成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建筑方案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 1、概念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超限报告及桩基施工图设计；
- 2、勘察及勘察审查；
- 3、可研、环评、水土保持工程（不含施工）；
- 4、基坑支护设计；
-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分包范围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 7、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 8、全过程造价咨询；
- 9、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 EPC 单位进行招标，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EPC 单位应对监理进行监督、管理，具体监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单位合同条款、国家及省市地方关于监理对施工单位的监管内容。）；
- 10、临时施工用水、用电工程（不含后期的改迁、扩容等内容）；
- 11、商业定位策划、商业设计顾问；
- 12、航空限高测绘
- 13、精装修工程：分包范围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 14、裙楼外立面装饰工程：分包范围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 15、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 16、园林景观（软景/硬景）设计与施工工程。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 EPC 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编制项目概预算及财务决算审计等文件，完成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现场七通一平，因施工需要的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大门及围挡的新建、升级改造、维护等，临时临水设施的迁改、扩容，维修维护等；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户型改造；负责工程缺陷整改、所有政府相关证件的办理，完成并配合业主及建设工程造价主管部门结（决）算审计，负责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按相关规定及业主要求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

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负责与项目周边建筑物的业主的协调、维稳工作。

按发包人要求，EPC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在本项目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等项目全过程的投资、工期、质量、安全、合同、环保、信息等范围内的管理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设计、专项咨询、专项研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设计：

1) 本工程已完成方案设计及方案深化设计，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含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接口设计及与代建公园项目的接驳设计等；）分五个阶段完成。各阶段具体划分为：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儿童游乐设备设计、铝模深化设计、商业外立面（广告位、灯光夜景照明等）、施工服务和编制工程竣工图。设计范围包括：建筑、结构、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保温、环保、雨水回收、绿色建筑（达到国家绿色建筑一星级或以上设计认证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或以上设计认证标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展示中心设计等；

2) 承包方应完成五个阶段的全部工作，并承担所有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3)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各阶段完成后，需提交设计成果供原方案设计单位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施工图精细化审查并通过。

4) 其他甲方认为应该完善的设计工作等。

(2)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咨询、雨水回收、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智能化咨询、电梯设计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BIM技术咨询费（BIM模型深化配合）等及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咨询顾问服务费。

(3) BIM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各阶段BIM设计，BIM技术咨询（BIM模型深化配合）、提供各阶段BIM设计模型数据分析等，需满足相关部门要求及相关标准规定。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一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BIM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能够熟练应用项目BIM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氨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达到国家绿色建筑一星级或以上设计认证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或以上设计认证标识）、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

(5) 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1:300、楼栋沙盘为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6)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7)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决)算(含审计)、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

(8) 具体工作内容、技术规范、质量标准等详见招标文件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负责红线内外所有新建、改建、代建公园接驳工程及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含保修)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筏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现浇结构、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除甲方约定分包范围外所有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具体范围及装饰做法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建筑节能工程、人防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除甲方约定分包范围外所有区域的装饰装修工程,具体范围及装饰做法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幕墙工程、栏杆工程、门窗工程、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防火门及防火卷帘供应及安装工程、防水工程、防排烟工程、烟道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白蚁防治工程、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路及其他市政相关工程、公园接驳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信报箱、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等。具体详见《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BPC)发包人技术要求》。

(2) 工作界面划分:

①、EPC 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所有大堂;塔楼以入户门为界,户内装饰装修(除避难层);商业公共空间均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给排水系统工程、强弱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全部由 EPC 负责,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精装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单位限期 1 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裙房屋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不含塔楼),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④、总承包与裙楼外立面装饰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裙楼外墙由 EPC 单位完成结构、抹灰、防水、保温等施工后,移交裙楼外墙装饰分包单位施工。裙楼装饰分包单位负责裙楼外立面所有装饰工

程；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等工作，具体或未尽事宜详见《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由招标人另外支付按发包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承包结算造价的 3% 的总包配合费给到 EPC 总承包单位。此部分投标人按暂估价格报价，为非竞争性报价。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竣工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 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一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 BIM 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能够熟练应用项目 BIM 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5) 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 VR 工艺展示、安全体验馆、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 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 VR 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6)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氧浓度、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及其他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基坑支护检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监测检测结构鉴定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工作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 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 负责“项目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括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 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1:300、楼栋沙盘为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 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 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2)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临水临电的迁改、增容，因施工需要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3) 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大门、围挡的新建、升级更新、维护、拆除、清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14) 红线内外安全防护通道的搭设、维护、拆除、清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15) 聘请专业监理（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进行现场监督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8. 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四)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 EPC 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勘察》及《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基坑支护设计》;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完成了《高新园 29-15 地块(人才公寓项目)建筑方案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77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计划完成时间	开工天数
1	优化、确认建筑方案设计文件	2019-06-24	5 天
2	施工图设计	2019-09-11	84 天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2019-09-29	102 天
4	桩基础工程	2019-07-19	30 天
5	基坑支护(锚索、锚杆、腰梁等)及土石方开挖	2019-09-27	100 天
6	地下室主体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2020-03-04	259 天
7	主体结构封顶	2021-04-08	659 天
8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2022-02-16	973 天
9	联合调试	2022-02-16	973 天
10	专项验收	2022-04-02	1018 天
11	竣工验收及备案	2022-05-31	1077 天
12	住房移交	2023-1-27	1318 天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创优具体奖罚措施详见合同相关规定。

（4）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要求：“广东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且上述奖罚金额在工程结算时一并结算。（创优奖励与违约处罚详见合同部分）

（5）在合同期内，承包方应举办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伍佰捌拾捌万陆仟玖佰零叁元肆角肆分；（¥295,886,903.4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71,455,874.68元，税金为¥24,431,028.72元，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设计、专项咨询及专项研究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专项咨询及专项研究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万零肆仟陆佰肆拾玖元玖角肆分；（¥3,404,640.94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123,523.80

元，税金为¥281,117.14元，增值税税率为9%。

(2)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以项计算的除外，以项计算的为固定总价，结算不予调整））：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壹佰万零叁佰陆拾玖元壹角柒分；（¥261,000,369.17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39,449,879.97元，税金为¥21,550,489.20元，增值税税率为9%。

(3)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叁万柒仟陆佰捌拾伍元肆角伍分；（¥1,037,685.4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952,005.00元，税金为¥85,680.45元，增值税税率为9%。

(4)总包服务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服务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零柒佰肆拾玖元叁角玖分；（¥3,730,749.39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422,705.86元，税金为¥308,043.53元，增值税税率为9%。

(5)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贰万元整；（¥9,62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8,825,688.07元，税金为¥794,311.93元，增值税税率为9%。

(6)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零玖万叁仟肆佰伍拾捌元肆角伍分；（¥16,093,458.4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4,764,640.78元，税金为¥1,328,817.67元，增值税税率为9%。

(7)工程奖励（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工程奖励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917,431.19元，税金为¥82,568.81元，增值税税率为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其补疑资料;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07月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22 份，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8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执 1 份。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FAKF85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8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4000020309200597310

承包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 座 B19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4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012

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82-201900165

深地名许字 NS201910190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南馨苑	汉语拼音	ANJUNANXIN YUAN
建筑性质	三类居住用地, 文体设施用地	用地面积	8058.91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东面高新南六路南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5005004GB0012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T205-0122
命名含义	安居南馨苑, 寓意此项目为南山人才安居乐业的温馨家园。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5005004GB0012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南馨苑”,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南馨苑”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安居南馨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 2019-04-03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居南馨苑

验收日期: 2023 5. 3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安居南馨苑				
工程地点	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南区，高新南六道以南， 高新南八路以北	建筑面积	77836.42 m ²	工程造价	29588.8503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上：	四十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三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29261203	监理许可证号	440301103128115 91440300754291430M		
开工日期	2020.08.04	验收日期	2023年05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200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饰)	深圳会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邹浩飞
副组长	邹浩飞、刘隹星、李新元、徐牧野、陈健
组 员	余惠明、李启刚、秦璐、刘文亭、肖阿林、刘涛、胡秋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惠明	陈璐、刘文亭、赵莹、王春、余晓明、刘隹星、肖阿林、刘涛、陈健、张婧、熊国华、王远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启刚	李少波、何辉、胡秋智、赵秀峰、程小威、李丹、张芳芝、
工程质保资料	陈璐	乔培琰、董刚、向明珍、唐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 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浩飞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工程师	邹浩飞
2	余志明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余志明
3	陈璐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陈璐
4	刘文亭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刘文亭
5	李启钢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启钢
6	赵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副总工程师	赵莹
7	王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春
8	赵秀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赵秀峰
9	程小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程小威
10	李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李丹
11	张莞芝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室内建筑师	助理工程师	张莞芝
12	余晓明	深圳茂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高工	余晓明
13	李新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师	教高	李新元
14	刘淮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刘淮星
15	肖阿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阿林
16	刘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监理工程师	助工	刘涛
17	胡秋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胡秋智
18	陈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健
19	李少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副总工程师	李少波
20	王勇强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勇强
21	刘德文	深圳市中深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刘德文
22	陈伟	深圳广龙辉二和安全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伟
23	李八宏	深圳市超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建	李八宏
24	周明	深圳市金鹰建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周明
25	叶国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叶国伟
26	王猛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猛
27	梁广锐	德登(山东)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梁广锐
28	陈俊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俊杰
29	廖金平	深圳市康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建	廖金平
30	岳武	深圳稳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岳武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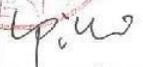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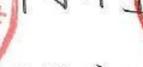
根据 GD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南馨苑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南馨苑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 安居南馨苑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 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 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 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南馨苑工程验收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新元
 注册号: 4404304-AY011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徐牧野
 注册号: 4406918-025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 GD- E1- 914 / 6 *

9. 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 EPC（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 EPC（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 EPC（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

发 包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EPC(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项目由13栋地上11层的住宅楼、地下1层车库以及室外道路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等组成,并配套有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及消防工程等。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4433 m²,总建筑面积为5429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48293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6000 m²,建筑密度为18%,绿地率35%,住宅总户数为422户,停车位213个。

6. 工程承包范围:

1、本项目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住宅、公共配套设施、室外配套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及保修期内的保修等,最终以最终施工图为准。

2、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工程结(决)算审核、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前期的报建、报批工作;协助办理管线的报批、报建工作;协助或负责办理行政管理部门的报审手续;

(2) 根据招标人的设计要求,负责本项目的全部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

(3)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管理工作,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结束。

7. 交货地点:具体以发包人通知的交货地点为准。

二、合同工期

工期:【415】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9月19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7日。(工期因风雨天气等原因可适当顺延,顺延后的竣工

日期不得晚于2021年12月31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壹亿玖仟玖佰伍拾伍万叁仟壹佰零捌元壹角贰分)
(¥ 199,553,108.12元), 其中:

1) 设计费暂定为: ¥ 4,413,477.97元, 其中税率为 6%, 不含税金额为¥4,163,658.46元,
税额为: ¥249,819.51元;

2) 施工费暂定为: ¥195,139,630.15元, 税率为 9%, 不含税金额为: ¥179,027,183.62元,
税额为: ¥ 16,112,446.53元;

3) 其它费用暂定为 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以承包人中标价为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 在财政部门或第三方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公司审核预算批复前以《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EPC(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报价表》作为付款依据。在财政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预算批复后以审核预算批复金额为支付工程款的依据。

3、结算原则:

(1) 结算时, 以财政部门审核预算批复的建安费及设计费结合中标人下浮率下浮后(图纸上未施工部分予以扣除), 加上经发包人主动需求变更并审批通过的变更、调差金额、并扣除承包人承担的违约金作为结算价。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经过审核的概算价(含设计费、预备费及其他应付乙方的二类费用)并考虑下浮率后的概算价金额。

(2) 概预算编制及审核时, 工、料、机的价格按合同签订当月月份省造价管理协会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白沙地区市场信息价为基准价格, 市场信息价上没有的价格由发包人、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三方按规定进行市场询价后确认。

(3) 工程变更部分的计价原则: ①发包人需求变化部分的计价原则为: 发包人需求变化引起的工程变更需发包人审批后实施, 费用按定额费率标准采用经审核的预算定额计取, 工、料、机的价格按变更获批同意月份《海南工程造价信息》执行, 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海南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 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 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 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兼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支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经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自费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白沙农场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符合约定的、为发包人接受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承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备案用壹份。

发包人：(盖章) 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7469030201601419C

承包人：(盖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地 址：白沙县牙叉中路金沙山水假日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文化
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01

邮政编码：572800

邮政编码：518118

电 话：0898-27722656

电 话：0755-22227131

传 真：0898-27725125

传 真：0755-2222713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白沙支行牙叉营业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
华支行

账 号：817001040000532

账 号：4425010000320000201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3号楼、5号楼、2号楼、地下室、9号楼、7号楼、4号楼、1号楼、6号楼、8号楼、10号楼）

建设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2023年5月31日

工程名称	白沙县滨河家园（安居型商品房）项目（3号楼、5号楼、2号楼、地下室、9号楼、7号楼、4号楼、1号楼、6号楼、8号楼、10号楼）		工程地址	白沙县牙叉镇南天和蓝云路交汇处
建设单位	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建筑面积	54866	m ²
勘察单位	海南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工程总造价	19955.310800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独立基础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一层、地上10至12层	
监理单位	海南柏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白沙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9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31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			
竣工验收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何寅		
	副组长	何建娟 支腾 赵莹 王志鑫		
	组员	庞山 郭金丰 曾繁杰 李红枫 程小威 邓思汇 林敬展 崔燕辉 梁亚董 曾祥云 李琛 胡越洋 李丹 熊银平 杨森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寅	支腾 王志鑫 郭金丰 李琛 胡越洋 林敬展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赵莹	曾繁杰 程小威 李丹 熊银平 崔燕辉 曾祥云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赵莹	曾繁杰 刘易斯 程小威 崔燕辉 曾祥云	
	智能建筑工程	赵莹	曾繁杰 杨森 程小威 崔燕辉 曾祥云	
	通风与空调工程	何建娟	庞山 李红枫 邓思汇 梁亚董	
	电梯安装工程	何建娟	庞山 李红枫 邓思汇 梁亚董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何建娟	庞山 李红枫 邓思汇 梁亚董	

工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 结论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 部, 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10 分 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8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抽查 23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2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项, 不符合要求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应用面积 (m ²)	集热器面积 (m ²)	补贴 (m ² 或元)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 (公章)	白沙黎族自治县白沙农场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海南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签章): 文 腾	技术负责人: 李 知 刚	
监理单位 (公章)	海南柏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 司	总监理由 阿 建 波	(签章)		

10. 笋岗片区深业物流 12-08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EPC）

工程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笋岗片区深业物流 12-08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人华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1楼3110~3112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洪文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3号院1号楼7层(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笋岗片区深业物流12-08地块人才住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17)005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占地约5558.76平方米,容积率6.0,总建筑面积约45332.56平方米,包括人才住房、110千伏变电站、社区服务配套设施等。总投资约27000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补勘）、方案设计（应进行多方案择优比选，不含基坑支护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售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环评、地灾、交评、道路开口等）、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

（1）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环保、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或门牌标识等）、园林景观设计、抗震支架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砌体、栏杆、精装修、园林景观、变配电、停车场标识设施、玻璃幕墙、电梯（包括电梯轿厢及门套等）、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铝模（变电站除外）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负责统筹所有分包单位（基坑支护、入户门、精装修、电梯、智能化等）图纸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变电站设计：由供电部门委托专业设计单位设计并对设计负责，总承包人将相关内容纳入图纸范围；

（5）报批报建工作（含变电站部分）；

（6）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桩基础工程、人防及地下室工程、装饰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包括红线内绿化给水、空中花园给水、水景系统、中水系统等）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包括红线内路灯、景观灯系统工程等）、充电桩及机械停车系统、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雨水回收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海绵城市、泛光照明等。本工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精装修工程（含地下室电梯厅装饰工程；地上主体公共区域，包含大堂、架空层电梯厅（或大堂）、走道、电梯厅；住宅户内精装修等）、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智能家居、入户门供应及安装由招标人另行发包。承包人负责总包管理。

(2) 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以及负责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设计方案报批、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负责工程用车、施工临时水电费用、施工场地异地租赁费、为发包人及监理提供临时办公场地及办公生活设施、燃气开通、永久给排水接通、永久用电开通、电信、电讯、网络等开通、正式路口及临时路口的开设，并负责相关费用。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基坑支护、桩基础施工、试桩施工及相关检测、主体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备案）所有监测、检测、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等；竣工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以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3)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4) 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规范规定等。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4. 负责变电站（包括变电设备安装以外的所有内容）施工，配合检测、质监、审计等与变电站（包括变电设备安装以外的所有内容）相关的所有工作，满足国家、行业及供电部门的相关要求。

5.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严格按照《笋岗片区深业物流 12-08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EPC 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

《深圳市人才住房户内装修及配置指引》、《人才住房室内精装修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进行编制。

四、合同工期

EPC 总承包合同总工期：990 天。

其中：设计工期 150 天；施工总工期为 840 天（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施工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之日起算）。

施工总工期为 840 天（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交钥匙给业主，开工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之日起算）。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一、设计阶段：

1、从取得中标通知之日起算，60 天内取得桩基础提前开工许可证，并完成建筑方案设计优化，出具成果文件。

2、初步设计（含概算）阶段工期为 30 天。

3、施工图设计阶段工期为 60 天。

二、施工阶段：

施工总工期为 840 天（含完成毛坯交房，以及精装交房直至竣工验收前一切总包管理）。

毛坯房（包括公共部位）移交精装修时间节点，需考虑至少预留精装修施工 9 个月以上工期。

在主体施工至 30F 前需具备精装样板层施工条件。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等级合格，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通过，实现总承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合同约定，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力争“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奖励人民币 5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叁佰壹拾捌万陆仟柒佰元（含税）（¥ 16318.67 万元）含税。其中增值税税率：10%，不含税总价：¥14835.155 万元。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伍万捌仟元整）（¥ 335.8 万元）含税；

（2）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桩基）：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伍佰柒拾伍万壹仟贰佰元整）（¥11575.12 万元）含税；

（3）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182.856 万元）含税；

（4）桩基础工程费（按实结算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伍万元整）（¥1105.00 万元）含税；

(5) 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182.95万元)含税;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陆万陆仟叁佰元整)(¥1186.63万元)含税;

(7) 变电站部分(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万叁仟壹佰元整)(¥1750.31万元)含税。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建筑设计方案;

(8) 《笋岗片区深业物流 12-08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EPC 项目发包人技术要求》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命名批复书

1192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L2-201800778

深地名许字 LH201810681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锦园	汉语拼音	ANJUJIN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5556.7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南面宝安北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深地合字(2018)0009号
宗地代码	440303004001GB00097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H303-0060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3004001GB00097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锦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锦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日期: 2018-12-29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_____ 安居抽房
验收日期: _____ 2014年4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锦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口西北路与宝田路交汇处以东	建筑面积	44349.93m ²	工程造价	33210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6	层
	剪力墙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366	监理许可证号	2018-0196		
开工日期	2018-7-25	验收日期	2021年09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18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晟二局安装工程、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1403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付文广
副组长	周文明、张建新、魏则森、康巨人
组员	曹辉、涂相福、甯国威、邹飞龙、陈俊杰、刘斌、杨昆、屈子佳、刘磊、陈炜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辉	陈文玉、杨昆、陈俊杰、李连鹏、祁帅、谢茂尉、王思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涂相福	甯国威、邹飞龙、余朝斌、李兴平、何全育、王宣
工程质控资料	杨昆	沈爱清、龙夫文、祁帅、王雷丽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付文广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付文广
2	曹辉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工程师	曹辉
3	涂相福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电气）	工程师	涂相福
4	雷国威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机电）	工程师	雷国威
5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樊则森
6	陈炜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陈炜丰
7	周子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经理	工程师	周子佳
8	赵秀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赵秀峰
9	马慧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	工程师	马慧芳
10	王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	工程师	王健
11	陈勇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设计	工程师	陈勇峰
12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单位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13	刘磊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磊
14	周文明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周文明
15	邹飞龙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代（给排水、电气）	工程师	邹飞龙
16	李连鹏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工程师	李连鹏
17	张建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建新
18	杨昆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杨昆
19	王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王宽
20	余朝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安装专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余朝斌
21	陈文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总监	工程师	陈文玉
22	席玲华	深圳市国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消防分包负责人	工程师	席玲华
23	杨志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幕墙单位负责人	工程师	杨志
24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单位负责人	工程师	吕纯庆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锦园项目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锦园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 安居锦园项目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 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4. 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 观感质量合格。

同意安居锦园项目验收为合格。



<p>建设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9月30日</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4年9月30日</p>	<p>施工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9月30日</p>	<p>设计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9月30日</p>	<p>勘察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9月30日</p>
--	---	--	--	--



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

1. 项目经理-陈晓旭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606199009 26605X	手机号码	13825263061
参加工作时间	2013年6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4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79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广东省代 建项目管 理局	省应急指 挥中心项 目施工总 承包	建筑总面 积： 13677 m ²	2021.07.08-20 24.05.27	已完	合格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晓旭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轻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961201305001331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工程师)



资格证书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9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8) 1202004

2018年12月15日



执业资格证书（一级注册建造师）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2日
- 2025年03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9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7947

聘用企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31至2026-08-3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陈晓旭

个人签名: 陈晓旭

签名日期: 2024.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3年08月31日

岗位证书（安全员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1195

姓名：陈晓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9月26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 至 2026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晓旭 社保电脑号：636170188 身份证号码：420606199009266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2024	07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2024	08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2024	09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2024	10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2024	11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115.2	28.8
合计			13824.0	6912.0			4320.0	1728.0			432.0		832.8		691.2		17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52f7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证明材料

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YJZHZX-10-SG/202109

广东省省属代建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编号: 2020-440104-47-01-042349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 305 号

发 包 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 305 号。

3.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粤发改投审（2020）51 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1）项目总建筑面积 13677 平方米，其中，一层应急会商与预警信息发布区及设备夹层 3873 平方米，二层“数字政府”决策中心区及设备夹层 3797 平方米，三层应急指挥区 2440 平方米，四层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区 1711 平方米，五层应急能力支撑区 1600 平方米，屋顶楼梯间及设备机房 256 平方米。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2）按发包人要求对本项目的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含装配式深化设计）、优化和完善。承包人应具备相应的装配式建筑专业工程深化设计能力，如承包人不具备，则应经发包人同意依法委托给具有相应能力的单位实施。（3）装配式深化设计

要求：①需根据现有装配式设计图建立深化设计模型，对相应预制部品部件进行深化设计，并出具对应构件生产安装深化设计图纸，要求深化设计图纸内体现各部品部件的安装附属构件，同时需提供各部品部件的相应起吊、翻模计算书（上述图纸需通过设计单位及审图单位审核后方为有效）。②经各参建单位同意后，深化设计可根据实际生产、场地、工期、市场工艺等因素对原设计进行必要调整，要求调整后的相关成果仍需满足原装配式设计所引用之相应国家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③装配率达到 91%，AAA 级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利用 BIM 模块进行施工模拟、方案优化、施工安全、进度控制、造价分析、实时反馈、工程自动化、供应链管理、场地布局规划、建筑垃圾处理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结构形式：钢筋砼框架结构。

7.工程承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施工图及相关资料，完成本项目施工任务及其他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说明等为准）；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等各专业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和业主指定的其他工程。

（1）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2）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即对发包人与本招标工程中标单位联合招标的其它专业工程以及为发包人依法直接

供应的材料设备设施提供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特别提示：

(1) 在省府大院施工过程中必须完全按照使用单位的管理规定执行；

(2) 施工人员进出严格按照省府有关规定执行；

(3) 施工单位需提交人员无犯罪证明或承诺书；

(4) 本项目施工人员不在省府大院施工工地住宿，由施工单位自行就近安排施工人员住宿。

(5) 因本工程要求采用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场地周边空间不足，原则上要求相关材料采取预制件或场外加工方式。

(6) 因省府管理要求产生的工期延误等问题，可申请顺延合同工期，工程费用不做增加。

(7) 承包人承诺达到的施工质量目标、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装配率、劳动力投入、结构封顶工期等按投标时单独提交承诺函为标
准，相关承诺将纳入合同约定内容及合同履行诚信评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12日。

2021年3月计划开工，最晚不超过2022年6月30日竣工移交使用，其中2021年12月30日结构封顶。具体开工日期以办妥施工许可证或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以上。（注：本项目评优费用已包含在造价费用中，承包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总价里，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此部分费用。）。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捌拾捌万柒仟贰佰叁拾伍元玖角捌分（¥131887235.98 元），不含税金额¥120997464.20，增值税税额¥10889771.78（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1）综合单价包干部分：

人民币（大写）大写：壹亿零叁佰捌拾壹万壹仟玖佰玖拾伍元捌角整（¥103,811,995.80 元）；

（2）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大写：伍佰壹拾肆万陆仟玖佰陆拾陆元肆角

玖分(¥5,146,966.49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大写:零元 (¥0.00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大写:贰拾柒万叁仟伍佰元 (¥273,500.00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玖拾柒万壹仟贰佰陆拾贰元壹角
(¥10,971,262.10 元);

(6) 交易服务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伍仟玖佰肆拾叁元陆角贰分
(¥105,943.6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3. 预制件运距已在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 本项目不对预制件运距增加额外费用。

五、工人工资支付帐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 \。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
资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

其中: 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

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顾亚运。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达到在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各项承诺为：
达到的施工质量目标：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并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以上，并确保获得“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装配率：92.0%、劳动力投入：高峰期现场劳

动力为 271 人，结构封顶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比招标文件预计结构封顶工期提前 157 天。如质量目标承诺未达到，自愿接受 200 万元/项的违约处罚；结构封顶工期未按投标文件承诺，自愿接受 200 万元/项的违约处罚；如其他承诺未达到，自愿接受 1 万元/项（每项不低于 100 万元）的违约处罚。违约处罚金从承包人（履约保函\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5. 承包人应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招标代理费用，招标代理费为 25.715489 万元。上述费用在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本费用已包含在中标费用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6. 承包人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 10.594362 万元。上述费用在承包人第一次请款时一并申请。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月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印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6335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 号奥园大厦 11 楼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2227131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320000201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305号	建筑面积	13676.95m ²	工程造价	13188.7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106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210604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科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龙定洲
副组长	肖文塑
组员	朱作玉、张厉学、李宝华、郭典塔、张毅、陈晓旭、谭立帆、冯少丰、王军慧、高健、陈波、黄善成、彭友元、毛卫民、杨凯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定洲	朱作玉、肖文塑、李宝华、陈晓旭、黄善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文塑	张厉学、王军慧、高健、谭立帆、毛卫民、彭友元、陈波
工程质控资料	谭立帆	杨凯迪、陈婉仪、冯少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杨成坤	省代建局	项目负责人		杨成坤
4					
5	陈炳发	省代建局	档案管理	助工	陈炳发
6					
7					
8					
9					
10					
11					
12					
13	朱作忠	省代建局	现场负责人		朱作忠
14	陈炳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炳发
15	陈炳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炳发
16	杨成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中级工程师	杨成坤
17	谢文彬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谢文彬
18	江广宁	省代建局	项目管理		江广宁
19	李宝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副总建筑师	高工	李宝华
20	张波		勘察人	技青	张波
21	张波		签字	高工	张波
22	李斌	中建科技	现场管理		李斌
23	高磊	中建科技	机电工程		高磊
24	李宝华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代	李宝华
25	李少华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专监	李少华
26	彭友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彭友元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4年5月27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
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
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郭晓塔
(公章)



2024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技术负责人-易伟翔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易伟翔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202199410151035		
手机号码	1355491238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3084490	
参加工作时间	2016年6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521212.03 m ²	2021.01.15-202 4.02.02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166086.34 m ²	2021.04.30-202 4.05.31	已完	合格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工程师）



岗位证书（安全员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7764

姓 名：易伟翔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10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1月08日
有 效 期：2022年11月08日 至 2025年1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08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伟翔 社保电脑号：644337971 身份证号码：431202199410151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0680.0	1708.8	854.4	1	10680	534.0	213.6	1	10680	53.4	10680	106.8	21.36
2024	07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08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09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10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11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合计			12172.8	6086.4			3804.0	1521.6			380.4			608.64	152.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6f87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证明材料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
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原暂定名为“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

项目整体基本指标: 占地 106033.72 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97767.03 m², 道路用地面积 8266.69 m²; 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689511.32 m²,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88326.12 m²。地下室二层;地上 14 栋建筑,其中有 2 栋超高层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厂房和研发用房对洁净度有一定要求。

本项目方案设计(至扩初阶段, 包含概算编制)已完成, 地基与基础工程已单独招标并在施工中。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 本次招标中标人必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 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中标价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本合同为一标段, 包含 1~11 栋, 对应地块范围内的景观

连廊、地下车库，以及地块之间的市政道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发包人制定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要求，初步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承包人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概算各项指标及总指标基础上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工作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中，所涉及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的初步设计文件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发包）。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

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协助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不包括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基坑支护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中国绿色建筑标准二星级或不低于深圳市绿色建筑标准银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室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费、10KV 外线工程、连廊、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费、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2.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工作界面划分：承包人和地基与基础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与二标段工程界面划分详见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

(3)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地基与基础工程除外），由 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协助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

(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协助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

5.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 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6.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

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指定地点，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设计任务书。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初步设计由发包人提供。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53 日历天 开始日期从合同生效当日开始计算，具体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周期(含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证办结)：开始日期：2020 年 1 月 20 日，完成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总日历天数 100 日历天。

施工周期：计划开始日期：2020 年 4 月 29 日，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5 月 21 日，总日历天数 753 日历天。实际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020 年 9 月 10 日，施工至正负零。(合同生效当日起 280 日历天内完成)

2 栋、3 栋、4 栋、5 栋、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竣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合同生效当日起 680 日历天内完成)

1 栋楼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21 日(合同生效当日起 853 日历天内完成)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发包人则奖励承包人 2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亿陆仟捌佰陆拾伍万陆仟肆佰元整(¥2568656400.00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2356565504.59元，增值税金额为¥212090895.41元。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0.00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叁仟壹佰捌拾叁万叁仟玖佰元整(¥31833900.00元)；

(3)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亿玖仟陆佰叁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2296376900.00元)；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0.00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玖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3921900.00元)；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亿贰仟壹佰叁拾贰万肆仟贰佰元整(¥221324200.00元)；

(7) 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15199500.00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发包人要求(《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设计任务书”、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等);

(5) 合同补充条款;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资大厦 7 楼 701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 座 B1901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668801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传真：0755-22227131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000171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0-2-1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92037.67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2983.48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五研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康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40082 范围: 基础土石方、钢筋混凝土结构、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幕墙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5-15项目理由刘瑛(粤11100650804375)变更为赵旭康(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标志。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2020-158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68095.8 平方米	合同价格	70545.95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瑛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40062 范围: 基础土石方、洞桩墙、灌注桩、基坑支护、工程通风与空调、给排水、采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幕墙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6-15项目经理由刘琪(粤1110065004375)变更为赵旭瑛(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为建筑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依据。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设计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勘。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无效,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0-09-30

证打印号: 2020-153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63078.5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4486.23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琼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30062 范围: 基础土石方、钢部混凝土、钢结构、装饰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6-15项目经理由刘瑛(粤1110060804375)变更为赵旭琼(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于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2037.67 m ²	工程造价	92493.4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40（21）/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19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钟建军、杨焕继、杜江锋、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谢佳珂、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吴卫文、丛菲、李皓楠、唐顺业、柯建军、杨少坡、林锸、杨宇航、李富强、潘元、周蓉、王雪、张浩、李祺瀚、杨华平、肖江涌、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丁锋、杨志、张志朋、王彬、刘刚强、杨蕾、叶万里、唐兆为、杨青、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钟建军、尹状平、杜江锋、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李晓梅、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李皓楠、杨少坡、唐顺业、柯建军、林锸、杨华平、肖江涌、丁锋、杨志、张志朋、杨蕾、叶万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李富强、杨宇航、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刘刚强、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张浩、王雪、李祺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凤	常运青
8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凤	刘伏云
9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缪阶争
10	钟建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建军
11	尹状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尹状平
12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焕继
13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杜江锋
14	何金燕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金燕
15	李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敏
16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凤	樊则森
17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凤	陈朝华
18	张耀栓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凤	张耀栓
19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乙	方园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黄雪梅
21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2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3	李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初级	李晓梅
24	金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初级	金婷
25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6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7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8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总经理	高级	宋帮坤
29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赵旭琼
30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31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中级	易伟翔
3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柯明辉
33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中级	张海涛
34	谢佳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谢佳珂
35	吴卫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吴卫文
36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	李皓楠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初级	杨少坡
38	唐顺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顺业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柯建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柯建军
40	林锸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林锸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	李富强
42	杨宇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初级	杨宇航
43	丛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初级	丛菲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王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王雪
47	张浩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张浩
48	李祺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祺瀚
49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杨华平
50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1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2	杨志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志
53	张志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张志朋
54	杨蕾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蕾
55	叶万里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叶万里
56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苗文尧
57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9	吕振兴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吕振兴
60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刚强
61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青
62	赫山	深圳市汇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赫山
63	唐兆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唐兆为
64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少飞
65	江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江帅
66	于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于雷
67	佟晓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佟晓明
68	黄章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章亮
69	黎柏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柏林
70	向际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际红
71	汤婧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汤婧雯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6-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2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9174.36 m ²	工程造价	164002.19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3/7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B 区：2020-1537 C 区：2020-153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6 Q4403012018017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缪阶争、李昊、杨焕继、杜江锋、缪铭杰、张瑛、陈朝华、张耀拴、方园、王洪欣、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沈洋、易伟翔、张海涛、陈路、何关虎、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杨少坡、曾超、宋成龙、周楠、李富强、柯明辉、李豪杰、潘元、周蓉、张军辉、黄承启、吕纯庆、尤国军、肖江涌、苗文尧、周文礼、丁锋、张海斌、王彬、刘刚强、贺峰、麦伟轩、叶汉习、杨蕾、邹杰、杨青、张晶、杨华平、李勇成、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李昊、杜江锋、缪铭杰、樊则森、陈朝华、张耀拴、方园、宋帮坤、赵旭琼、沈洋、陈路、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宋成龙、杨少坡、曾超、柯明辉、李豪杰、张军辉、黄承启、肖江涌、丁锋、张海斌、叶汉习、杨蕾、杨华平、贺峰、麦伟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何关虎、李富强、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纯庆、尤国军、苗文尧、周文礼、王彬、刘刚强、杨青、张晶、邹杰、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张瑛、何金燕、易伟翔、潘元、周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5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8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9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0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	刘伏云
8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缪阶争
9	李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李昊
10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焕继
11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杜江锋
12	缪铭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缪铭杰
13	张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中级	张琰
14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	樊则森
15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陈朝华
16	张耀柱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	张耀柱
17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方园
18	王洪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王洪欣
19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黄雪梅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1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4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5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宋帮坤
26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赵旭琼
27	沈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副经理、总工	中级	沈洋
28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29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易伟翔
30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助理工程师	张海涛
31	陈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工程师	陈路
32	何关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何关虎
33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皓楠
34	何小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何小毅
35	宋成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宋成龙
36	韦承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韦承江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少坡
38	杨曦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曦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曾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曾超
40	周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周楠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富强
4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柯明辉
43	李豪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豪杰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张军辉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钢结构)	项目经理	高级	张军辉
47	黄承启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黄承启
48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华平
49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机电)	项目经理	高级	吕纯庆
50	尤国军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尤国军
51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2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苗文尧
53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54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5	张海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张海斌
56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7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刘刚强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监理单位（公章）：
 刘伏云
 总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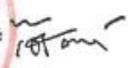
2023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赵旭璋
 注册号：粤144151530625(00)
 建筑
 2026.04.05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04-2020-069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
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原暂定名为“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

项目整体基本指标: 占地 106033.72 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97767.03 m², 道路用地面积 8266.69 m²; 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689511.32 m²,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88326.12 m²。地下室二层;地上 14 栋建筑, 其中有 2 栋超高层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厂房和研发用房对洁净度有一定要求。

本项目方案设计(至扩初阶段, 包含概算编制)已完成, 地基与基础工程已单独招标并在施工中。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 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中标价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一标段(1~11 栋)已完成招标, 本合同为二标段(12~

14 栋），二标段基本指标：占地面积 21268.54 m²，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21268.54 m²，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166086.34 m²，其中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128335.12 m²。包含 12~14 栋，对应地块范围内的景观连廊、地下车库，以及地块之间的市政道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发包人制定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要求，初步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承包人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概算各项指标及总指标基础上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工作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中，所涉及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的初步设计文件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发包）。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协助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不包括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基坑支护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二星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室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费、10KV 外线工程、连廊、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合同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费、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

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2.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工作界面划分:承包人和地基与基础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与一标段工程界面划分详见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

(3)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地基与基础工程除外),由 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协助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协助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

5.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6.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

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应按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指定地点，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设计任务书。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初步设计由发包人提供。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85日历天，开始日期从合同生效当日开始计算，具体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周期（含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证办结）：开始日期：2020年10月27日，完成日期：2021年2月3日，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

施工周期：计划开始日期：2020年12月10日，计划完成日期：2023年5月13日，总日历天数885日历天。实际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022年10月30日，主体结构验收合格。（合同生效当日起985日历天内完成）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发包人则奖励承包人 1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玖仟柒佰壹拾柒万叁仟柒佰圆整）（¥1097173700.00 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增值税金额：¥1006581376.15 元（不含税），增值税金额：¥90592323.85 元（增值税）；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贰仟贰佰圆整）（¥9602200.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玖亿玖仟肆佰玖拾陆万柒仟贰佰圆整）（¥99496720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肆仟陆佰圆整）（¥12446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肆拾陆万玖仟陆佰圆整）（¥87469600.00 元）；

（5）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玖万零壹佰圆整）（¥3890100.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设计任务书”、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等）；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10月 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12份，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号投资大厦7楼7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66880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龙岗支行

账号：75593226541060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

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

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733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证101949号: 2021-029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 (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69068.34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08917.37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10-27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4-28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堃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140062 范围: 基础土石方、钢筋混凝土、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 燃气工程合同开工日期由2020-10-27变更至2023-05-13, 合同竣工日期由2023-05-13变更为2024-04-28, 合同金额由108917.37万元变更为108917.37万元; 2021-06-15合同开工日期由2020-10-27变更为2020-10-27, 合同竣工日期由2022-10-30变更为2023-05-13		
变更登记			

-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66086.34 m ²	工程造价	109317.3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 43/7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PS-2019-0033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PS-2019-0062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29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田少飞、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夏凡、郭旺龙、杨焕继、于雷、佟晓明、向际红、黄章亮、黎柏林、缪铭杰、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谢佳珂、陈路、陈伟、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李皓楠、吴卫文、丛菲、张洋洋、余朝斌、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富强、陈志斌、黄凯龙、潘元、于孟娟、周蓉、王雪、陈锦志、李祺瀚、李佰全、肖江涌、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周云云、张海斌、王彬、刘刚强、韩涛、唐兆为、杨青、赫山、伊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尹状平、佟晓明、缪铭杰、郭旺龙、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金婷、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陈路、陈伟、张洋洋、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佰全、肖江涌、周云云、张海斌、韩涛、柯明辉、黄凯龙、李皓楠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张海涛、夏凡、李富强、陈志斌、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刘刚强、王彬、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于孟娟、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陈锦志、王雪、李祺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8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刘伏云
9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少飞
10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缪阶争
11	江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江帅
12	钟建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建军
13	尹状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尹状平
14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焕继
15	于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于雷
16	佟晓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佟晓明
17	黄章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章亮
18	黎柏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柏林
19	向际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际红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何金燕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金燕
21	李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敏
22	汤婧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汤婧雯
23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	樊则森
24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陈朝华
25	张耀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	张耀桢
26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方园
27	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邓梅
28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9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30	李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助理	李晓梅
31	金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助理	金婷
3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3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建造管理部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34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35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总经理	高级	宋帮坤
36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赵旭琼
37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易伟翔
38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助理	柯明辉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中级	张海涛
40	谢佳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谢佳珂
41	吴卫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吴卫文
42	张洋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经理		张洋洋
43	陈高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陈高峰
44	蒋明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蒋明亮
45	袁维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袁维华
46	米孟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米孟强
47	谢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正高	谢华
48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	杨少坡
49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	李富强
50	陈志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	陈志斌
51	丛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助理	丛菲
52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53	于孟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助理	于孟娟
54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55	王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	王雪
56	陈锦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陈锦志
57	李祺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祺瀚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李佰全	中建三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佰全
59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江涌
60	周云云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云云
61	张海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海斌
62	韩涛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韩涛
63	吕振兴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吕振兴
64	杨云	深圳市龙辉三和安全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云
65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文礼
66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刚强
67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彬
68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青
69	赫山	深圳市汇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赫山
70	唐兆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兆为
71	冯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冯祺
72	伊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伊鸣
73	黄凯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黄凯龙
74	陈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伟
75	陈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陈路
76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李皓楠
77	余朝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余朝斌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8	夏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代		夏凡
79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旺龙
80	缪铭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缪铭杰
81	张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帅
82	范尚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范尚辉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u>2024年5月31日</u>）。</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u>王</u></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u>王</u></p> <p>2024年5月31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中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单位（项目）负责人：<u>简石成</u></p> <p>2024年5月31日</p>

五、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晓旭	中级职称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 0192 0200 7947	建筑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BIM 总负责人)	易伟翔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203 0030 8449 0	建筑施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生产经理	严瑞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B081 9308 0100 0027 22	市政公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机电经理	王健	高级职称	工程师	高级	(202 3)11 2100 74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商务经理 (造价工程师)	张家玮	初级职称	助理工程师	初级	C342 4260 669	预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质量主任 (质量负责人)	成佳乐	中级职称	质量员	中级	C249 2715	建筑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主任 (安全负责人)	王远文	高级职称	安全员 C证	C3	粤建安 C3(2 023) 0003 173	工民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化设计工程师	贺水林	高级职称	高级工程师	高级	(20 23) 1121 0006	景观生态学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BIM工程师	张恒博	中级职称	BIM技能等级证书; 一级	中级	1701 0010 2302 8709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技术工程师	文吉照	初级职称	助理工程师	初级	(20 19) 1304 118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测量工程师	金忠宇	中级职称	测量员	中级	B219 0690 5	结构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试验工程师	李哲	初级职称	试验员	初级	K19 9003 8	给排水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资料管理员 (资料员)	张骥	初级职称	资料员	初级	2001 0500 2667 2	建筑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黄钧	初级职称	助理工程师	初级	B104 705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周皓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021) 12210020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王鹏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024) 12210080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土建工程师	蒋欣哲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023) 12020008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装修工程师	汤曼仪	初级职称	助理工程师	初级	2203006083316	建筑装饰设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进度管理工程师	王春鹏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021) 12210010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设备管理工程师	徐金诚	初级职称	机械员	初级	G1990132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	赵晓博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303003118750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劳资专管员	张文俊	/	劳资员	/	E2090167	人力资源管理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电气工程师	张海涛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303003109546	电气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给排水工程师	蒋亚军	中级职称	工程师	中级	2003003041977	给排水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暖通工程师	易培灿	高级职称	工程师	高级	2203001065423	暖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蒋贵亮	中级职称	材料员	中级	F2091458	建筑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预算员	温苑炜	/	预算员	/	U2090937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预算员	丛菲	/	预算员	/	U2090935	工程管理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王佳斌	中级职称	质量员	中级	C2092660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黄小燕	高级职称	质量员	高级	C1990386	电气技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赵安	中级职称	质量员	中级	C2092669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朱亮	初级职称	安全员 C 证	C3	粤建安 C3(2010)0005329	建筑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黄庭扬	初级职称	安全员 C 证	C3	粤建安 C3(2023)0935222	土木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赵伟	初级职称	安全员 C 证	C3	粤建安 C3 (2018)0026216	建筑安全管理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行政后勤专员	李伦	中级职称	劳资员	中级	E2090170	经济管理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1. 项目经理-陈晓旭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60619900926605X	手机号码	13825263061
参加工作时间	2013年6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4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79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筑总面积： 13677 m ²	2021.07.08-2024.05.27	已完	合格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晓旭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轻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961201305001331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工程师)



资格证书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9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8) 1202004

2018年12月15日





执业资格证书（一级注册建造师）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2日
- 2025年03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晓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9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7947

聘用企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31至2026-08-3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陈晓旭

个人签名: 陈晓旭

签名日期: 2024.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3年08月31日

岗位证书（安全员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1195

姓名：陈晓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9月26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 至 2026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晓旭 社保电脑号：636170188 身份证号码：420606199009266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2024	07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2024	08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2024	09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2024	10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2024	11	582225	14400.0	2304.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22.8	14400	28.8	
合计			13824.0	6912.0			4320.0	1728.0			432.0		832.8	691.2		17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b78c52f7v）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证明材料

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YJZHZX-10-SG/202109

广东省省属代建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编号: 2020-440104-47-01-042349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 305 号

发 包 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 305 号。

3.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粤发改投审（2020）51 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1）项目总建筑面积 13677 平方米，其中，一层应急会商与预警信息发布区及设备夹层 3873 平方米，二层“数字政府”决策中心区及设备夹层 3797 平方米，三层应急指挥区 2440 平方米，四层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区 1711 平方米，五层应急能力支撑区 1600 平方米，屋顶楼梯间及设备机房 256 平方米。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2）按发包人要求对本项目的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含装配式深化设计）、优化和完善。承包人应具备相应的装配式建筑专业工程深化设计能力，如承包人不具备，则应经发包人同意依法委托给具有相应能力的单位实施。（3）装配式深化设计

要求：①需根据现有装配式设计图建立深化设计模型，对相应预制部品部件进行深化设计，并出具对应构件生产安装深化设计图纸，要求深化设计图纸内体现各部品部件的安装附属构件，同时需提供各部品部件的相应起吊、翻模计算书（上述图纸需通过设计单位及审图单位审核后方为有效）。②经各参建单位同意后，深化设计可根据实际生产、场地、工期、市场工艺等因素对原设计进行必要调整，要求调整后的相关成果仍需满足原装配式设计所引用之相应国家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③装配率达到 91%，AAA 级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利用 BIM 模块进行施工模拟、方案优化、施工安全、进度控制、造价分析、实时反馈、工程自动化、供应链管理、场地布局规划、建筑垃圾处理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结构形式：钢筋砼框架结构。

7.工程承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施工图及相关资料，完成本项目施工任务及其他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工作内容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说明等为准）；省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等各专业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和业主指定的其他工程。

（1）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2）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即对发包人与本招标工程中标单位联合招标的其它专业工程以及为发包人依法直接

供应的材料设备设施提供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特别提示：

（1）在省府大院施工过程中必须完全按照使用单位的管理规定执行；

（2）施工人员进出严格按照省府有关规定执行；

（3）施工单位需提交人员无犯罪证明或承诺书；

（4）本项目施工人员不在省府大院施工工地住宿，由施工单位自行就近安排施工人员住宿。

（5）因本工程要求采用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场地周边空间不足，原则上要求相关材料采取预制件或场外加工方式。

（6）因省府管理要求产生的工期延误等问题，可申请顺延合同工期，工程费用不做增加。

（7）承包人承诺达到的施工质量目标、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装配率、劳动力投入、结构封顶工期等按投标时单独提交承诺函为标
准，相关承诺将纳入合同约定内容及合同履行诚信评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12日。

2021年3月计划开工，最晚不超过2022年6月30日竣工移交使用，其中2021年12月30日结构封顶。具体开工日期以办妥施工许可证或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以上。（注：本项目评优费用已包含在造价费用中，承包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总价里，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此部分费用。）。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捌拾捌万柒仟贰佰叁拾伍元玖角捌分（¥131887235.98 元），不含税金额¥120997464.20，增值税税额¥10889771.78（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1）综合单价包干部分：

人民币（大写）大写：壹亿零叁佰捌拾壹万壹仟玖佰玖拾伍元捌角整（¥103,811,995.80 元）；

（2）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大写：伍佰壹拾肆万陆仟玖佰陆拾陆元肆角

玖分(¥5,146,966.49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大写:零元 (¥0.00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大写:贰拾柒万叁仟伍佰元 (¥273,500.00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玖拾柒万壹仟贰佰陆拾贰元壹角
(¥10,971,262.10 元);

(6) 交易服务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伍仟玖佰肆拾叁元陆角贰分
(¥105,943.6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3. 预制件运距已在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 本项目不对预制件运距增加额外费用。

五、工人工资支付帐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 \。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
资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

其中: 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 \。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 \。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

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顾亚运。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达到在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各项承诺为：达到的施工质量目标：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并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以上，并确保获得“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装配率：92.0%、劳动力投入：高峰期现场劳

动力为 271 人，结构封顶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比招标文件预计结构封顶工期提前 157 天。如质量目标承诺未达到，自愿接受 200 万元/项的违约处罚；结构封顶工期未按投标文件承诺，自愿接受 200 万元/项的违约处罚；如其他承诺未达到，自愿接受 1 万元/项（每项不低于 100 万元）的违约处罚。违约处罚金从承包人（履约保函\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5. 承包人应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招标代理费用，招标代理费为 25.715489 万元。上述费用在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本费用已包含在中标费用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6. 承包人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 10.594362 万元。上述费用在承包人第一次请款时一并申请。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月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印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6335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 号奥园大厦 11 楼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
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2227131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320000201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洪桥街道东风中路305号	建筑面积	13676.95m²	工程造价	13188.7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106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210604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科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龙定洲
副组长	肖文塑
组员	朱作玉、张厉学、李宝华、郭典塔、张毅、陈晓旭、谭立帆、冯少丰、王军慧、高健、陈波、黄善成、彭友元、毛卫民、杨凯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定洲	朱作玉、肖文塑、李宝华、陈晓旭、黄善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文塑	张厉学、王军慧、高健、谭立帆、毛卫民、彭友元、陈波
工程质控资料	谭立帆	杨凯迪、陈婉仪、冯少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杨成坤	省代建局	项目负责人		杨成坤
4					
5	陈炳发	省代建局	档案管理	助理	陈炳发
6					
7					
8					
9					
10					
11					
12					
13	朱作忠	省代建局	现场负责人		朱作忠
14	陈炳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炳发
15	陈炳发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炳发
16	杨成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中级工程师	杨成坤
17	谢文彬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谢文彬
18	江广宁	省代建局	项目管理		江广宁
19	李宝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副总建筑师	高工	李宝华
20	张波		勘察人	技青	张波
21	张波		签字	高工	张波
22	李斌	中建科技	建造师		李斌
23	高磊	中建科技	机电工程		高磊
24	李宝华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代	李宝华
25	李少华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专监	李少华
26	彭友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彭友元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4年5月27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
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代
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郭晓塔
(公章)



2024年5月2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技术负责人-易伟翔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易伟翔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202199410151035		
手机号码	1355491238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3084490		
参加工作时间	2016年6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521212.03 m ²	2021.01.15-2024.02.02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筑总面积： 166086.34 m ²	2021.04.30-2024.05.31	已完	合格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工程师）



岗位证书（安全员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7764

姓名：易伟翔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10月15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1月08日
有效期：2022年11月08日 至 2025年1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08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伟翔 社保电脑号：644337971 身份证号码：431202199410151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0680.0	1708.8	854.4	1	10680	534.0	213.6	1	10680	53.4	10680	106.8	21.36
2024	07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08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09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10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2024	11	582225	13080.0	2092.8	1046.4	1	13080	654.0	261.6	1	13080	65.4	13080	130.8	26.16
合计			12172.8	6086.4			3804.0	1521.6			380.4			608.64	152.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6f87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证明材料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
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原暂定名为“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

项目整体基本指标: 占地 106033.72 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97767.03 m², 道路用地面积 8266.69 m²; 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689511.32 m²,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88326.12 m²。地下室二层;地上 14 栋建筑,其中有 2 栋超高层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厂房和研发用房对洁净度有一定要求。

本项目方案设计(至扩初阶段, 包含概算编制)已完成, 地基与基础工程已单独招标并在施工中。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 本次招标中标人必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 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中标价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本合同为一标段, 包含 1~11 栋, 对应地块范围内的景观

连廊、地下车库，以及地块之间的市政道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发包人制定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要求，初步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承包人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概算各项指标及总指标基础上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工作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内，所涉及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的初步设计文件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发包）。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

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协助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不包括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基坑支护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中国绿色建筑标准二星级或不低于深圳市绿色建筑标准银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室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费、10KV 外线工程、连廊、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费、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2.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 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工作界面划分：承包人和地基与基础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与二标段工程界面划分详见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

(3)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地基与基础工程除外），由 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协助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

(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协助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

5.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 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6.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 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

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指定地点，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设计任务书。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初步设计由发包人提供。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53 日历天 开始日期从合同生效当日开始计算，具体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周期(含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证办结)：开始日期：2020 年 1 月 20 日，完成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总日历天数 100 日历天。

施工周期：计划开始日期：2020 年 4 月 29 日，计划完成日期：2022 年 5 月 21 日，总日历天数 753 日历天。实际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020 年 9 月 10 日，施工至正负零。(合同生效当日起 280 日历天内完成)

2 栋、3 栋、4 栋、5 栋、6 栋、7 栋、8 栋、9 栋、10 栋、11 栋竣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合同生效当日起 680 日历天内完成)

1 栋楼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21 日(合同生效当日起 853 日历天内完成)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发包人则奖励承包人 2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亿陆仟捌佰陆拾伍万陆仟肆佰元整(¥2568656400.00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2356565504.59元，增值税金额为¥212090895.41元。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0.00元)；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叁仟壹佰捌拾叁万叁仟玖佰元整(¥31833900.00元)；

(3)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亿玖仟陆佰叁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2296376900.00元)；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0.00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玖拾贰万壹仟玖佰元整(¥3921900.00元)；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亿贰仟壹佰叁拾贰万肆仟贰佰元整(¥221324200.00元)；

(7) 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15199500.00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发包人要求(《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设计任务书”、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等);

(5) 合同补充条款;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资大厦 7 楼 7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668801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 座 B19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0755-22227131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000171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0-12-30

证书编号: 2020-2-1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92037.67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2983.48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康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40082 范围: 基础土石方、钢筋砼、砌体、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节能、建筑幕墙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5-15项目理由刘琪(粤11100650804375)变更为赵旭康(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标志。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2020-158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68095.8 平方米	合同价格	70545.95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瑛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40062 范围: 基础土石方、砌体混凝土、钢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给排水、采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强电及弱电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6-15项目经理由刘琪(粤1110065004375)变更为赵旭瑛(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依据。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设计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勘。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无效,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0-09-30

证打印号: 2020-153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163078.5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4486.23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5-21
备注	项目经理: 赵旭琼 注册证书号: 粤144151530625 项目总监: 刘伏云 注册证书号: 0030062 范围: 基础土石方、钢部混凝土、钢结构、装饰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 2021-06-15项目经理由刘瑛(粤1110060804375)变更为赵旭琼(粤144151530625)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于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2037.67 m ²	工程造价	92493.4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40（21）/7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19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钟建军、杨焕继、杜江锋、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谢佳珂、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吴卫文、丛菲、李皓楠、唐顺业、柯建军、杨少坡、林锴、杨宇航、李富强、潘元、周蓉、王雪、张浩、李祺瀚、杨华平、肖江涌、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丁锋、杨志、张志朋、王彬、刘刚强、杨蕾、叶万里、唐兆为、杨青、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钟建军、尹状平、杜江锋、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李晓梅、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李皓楠、杨少坡、唐顺业、柯建军、林锴、杨华平、肖江涌、丁锋、杨志、张志朋、杨蕾、叶万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李富强、杨宇航、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振兴、苗文尧、周文礼、刘刚强、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张浩、王雪、李祺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栋、2栋、3栋、景观连廊）-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凤	常运青
8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凤	刘伏云
9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缪阶争
10	钟建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建军
11	尹状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尹状平
12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焕继
13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杜江锋
14	何金燕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金燕
15	李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敏
16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凤	樊则森
17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凤	陈朝华
18	张耀栓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凤	张耀栓
19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乙	方园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黄雪梅
21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2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3	李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初级	李晓梅
24	金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初级	金婷
25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6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7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8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总经理	高级	宋帮坤
29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赵旭琼
30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31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中级	易伟翔
3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柯明辉
33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中级	张海涛
34	谢佳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谢佳珂
35	吴卫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吴卫文
36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	李皓楠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初级	杨少坡
38	唐顺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唐顺业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柯建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柯建军
40	林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初级	林锷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	李富强
42	杨宇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初级	杨宇航
43	丛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初级	丛菲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王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王雪
47	张浩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初级	张浩
48	李祺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祺瀚
49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杨华平
50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1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2	杨志	深圳市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志
53	张志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张志朋
54	杨蕾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蕾
55	叶万里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叶万里
56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苗文尧
57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9	吕振兴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吕振兴
60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刚强
61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青
62	赫山	深圳市汇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赫山
63	唐兆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唐兆为
64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少飞
65	江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江帅
66	于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于雷
67	佟晓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佟晓明
68	黄章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章亮
69	黎柏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柏林
70	向际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际红
71	汤婧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汤婧雯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8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2024年2月2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6-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中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2月2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29174.36 m ²	工程造价	164002.19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3/7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 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PS-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19-0063 号
施工许可证号	B 区：2020-1537 C 区：2020-153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6 Q44030120180176-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缪阶争、李昊、杨焕继、杜江锋、缪铭杰、张瑛、陈朝华、张耀拴、方园、王洪欣、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夏春阳、沈洋、易伟翔、张海涛、陈路、何关虎、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杨少坡、曾超、宋成龙、周楠、李富强、柯明辉、李豪杰、潘元、周蓉、张军辉、黄承启、吕纯庆、尤国军、肖江涌、苗文尧、周文礼、丁锋、张海斌、王彬、刘刚强、贺峰、麦伟轩、叶汉习、杨蕾、邹杰、杨青、张晶、杨华平、李勇成、赫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李昊、杜江锋、缪铭杰、樊则森、陈朝华、张耀拴、方园、宋帮坤、赵旭琼、沈洋、陈路、李皓楠、何小毅、韦承江、杨曦泽、宋成龙、杨少坡、曾超、柯明辉、李豪杰、张军辉、黄承启、肖江涌、丁锋、张海斌、叶汉习、杨蕾、杨华平、贺峰、麦伟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刘伏云、杨焕继、夏春阳、张海涛、何关虎、李富强、黄雪梅、李军波、蒋亚军、吕纯庆、尤国军、苗文尧、周文礼、王彬、刘刚强、杨青、张晶、邹杰、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张瑛、何金燕、易伟翔、潘元、周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桩、景观连廊）-5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9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0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EPC）（4栋、5栋、6栋、7栋、8栋、9栋、10栋、11栋、充电站、景观连廊）-1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	刘伏云
8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缪阶争
9	李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李昊
10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焕继
11	杜江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杜江锋
12	缪铭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	缪铭杰
13	张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中级	张琰
14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	樊则森
15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陈朝华
16	张耀柱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	张耀柱
17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方园
18	王洪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王洪欣
19	黄雪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	黄雪梅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1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2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2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工管中心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24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25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宋帮坤
26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赵旭琼
27	沈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项目副经理、总工	中级	沈洋
28	夏春阳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中级	夏春阳
29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易伟翔
30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高级工程师	张海涛
31	陈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工程师	陈路
32	何关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何关虎
33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李皓楠
34	何小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何小毅
35	宋成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宋成龙
36	韦承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韦承江
37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少坡
38	杨曦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曦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曾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曾超
40	周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周楠
41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富强
42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柯明辉
43	李豪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豪杰
44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45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46	张军辉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钢结构)	项目经理	高级	张军辉
47	黄承启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黄承启
48	杨华平	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杨华平
49	吕纯庆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机电)	项目经理	高级	吕纯庆
50	尤国军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尤国军
51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肖江涌
52	苗文尧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苗文尧
53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文礼
54	丁锋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丁锋
55	张海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张海斌
56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彬
57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刘刚强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则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监理单位（公章）：
 刘伏云
 总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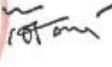
2023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建筑）

姓名：赵旭球
 注册号：粤144151530625(00)
 有效期：2026.04.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SFL-2017-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04-2020-069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
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原暂定名为“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批准名称为“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

项目整体基本指标: 占地 106033.72 m², 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97767.03 m², 道路用地面积 8266.69 m²; 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689511.32 m²,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88326.12 m²。地下室二层;地上 14 栋建筑, 其中有 2 栋超高层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研发用房、无污染厂房、宿舍用房、商业用房、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直升机停机坪、室外工程等。厂房和研发用房对洁净度有一定要求。

本项目方案设计(至扩初阶段, 包含概算编制)已完成, 地基与基础工程已单独招标并在施工中。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 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中标价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

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一标段(1~11 栋)已完成招标, 本合同为二标段(12~

14 栋），二标段基本指标：占地面积 21268.54 m²，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21268.54 m²，按扩初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166086.34 m²，其中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128335.12 m²。包含 12~14 栋，对应地块范围内的景观连廊、地下车库，以及地块之间的市政道路。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发包人制定了《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要求，初步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本项目方案设计阶段未做装配式建筑设计，承包人须在施工图设计时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要求设计符合规定比例的装配式建筑，且施工图设计应在不超出概算各项指标及总指标基础上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工作包含在工程承包范围中，所涉及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合同中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明示的工程承包范围，但不限于以上所明示的范围，还包括为完成发包人的初步设计文件所指向的建筑方案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以及为确保本项目的建设标准、功能、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达到项目要求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必须配备的设备，必须进行的科学论证，必须进行的检测等其他所有事项（发包人已明确列明不包括在招标工程范围的内容除外）。

（二）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1. 地基与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发包）。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深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面积测绘（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人防设计、燃气设计、精装修设计、入口大门设计、智能化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竣工图编制、协助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为满足设计需要和审批所开展的咨询、服务等。不包括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基坑支护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结构、桩基础、幕墙、道路、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精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大堂、商业、研发用房、走廊、电梯厅、宿舍、食堂等满足一切交付使用功能）、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水土保持、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二星级）、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室外导向标识、楼宇及门牌标识等）、防水设计、园林绿化设计、抗震支架设计、防水设计、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施咨询、绿色建施认证咨询服务费、10KV 外线工程、连廊、地下室连接通道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栏板、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食堂、商业、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构件、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合同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费、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专项及复杂工程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地下室防水、抗震、绿建、节能、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及发包人委托设计顾问提出的所有须论证的项目等）、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

结构鉴定,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等,以及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涉及设计的内容;

2. 材料、设备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3. 施工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及人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建筑装饰工程(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幕墙工程、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栏杆、栏板、扶手工程、家具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构架)、防水工程、连廊工程、建筑给排水(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暖通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充电桩工程等)、擦窗机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热力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配套设备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垃圾站设备、再生资源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微型消防站设备、食堂设施、抗震支架、泛光照明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市政公交配套工程、室外设施、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10KV外线工程、市政道路整改及新建工程、VR工艺展示、样板展示、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海绵城市、节能评估、第三方建筑面积测绘、工程保险费等。

(2) 工作界面划分:承包人和地基与基础工程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与一标段工程界面划分详见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

(3)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地基与基础工程除外),由EPC总承包单位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施工脚手架、铁件预埋、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自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协助办理设计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协助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

5. 项目 BIM 技术应用（BIM 模型深化配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 实施具体要求：本项目承包人应执行设计任务书、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

6.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第三方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抗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承包人负责临时用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

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应按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6) 本项目临时办公、生活区的建设由承包人负责，按发包人指定地点，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承包人综合考虑。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四)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设计任务书。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项目初步设计由发包人提供。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85日历天，开始日期从合同生效当日开始计算，具体时间节点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周期（含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证办结）：开始日期：2020年10月27日，完成日期：2021年2月3日，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

施工周期：计划开始日期：2020年12月10日，计划完成日期：2023年5月13日，总日历天数885日历天。实际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022年10月30日，主体结构验收合格。（合同生效当日起985日历天内完成）

备注：

1. 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竣工后须在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争先创优，若本项目获得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发包人则奖励承包人 100 万元。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玖仟柒佰壹拾柒万叁仟柒佰圆整）（¥1097173700.00 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增值税金额：¥1006581376.15 元（不含税），增值税金额：¥90592323.85 元（增值税）；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贰仟贰佰圆整）（¥9602200.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玖亿玖仟肆佰玖拾陆万柒仟贰佰圆整）（¥99496720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肆仟陆佰圆整）（¥12446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肆拾陆万玖仟陆佰圆整）（¥87469600.00 元）；

（5）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玖万零壹佰圆整）（¥3890100.00 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设计任务书”、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标段划分文件等）；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其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质。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12份，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号投资大厦7楼7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66880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龙岗支行

账号：75593226541060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

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

01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2733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
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验收日期：2024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0171	项目代码	S-2018-K70-500171
项目名称	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二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金辉路与聚青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66086.34 m ²	工程造价	109317.3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框筒结构	层数	地上: 43/7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18】0031号	宗地号	G13113-801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PS-2019-0033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PS-2019-0062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29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76-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军
副组长	张俊凯、苑贝贝、刘伏云、简万成、樊则森
组员	陈武昌、张琴、王玲、常运青、缪阶争、田少飞、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夏凡、郭旺龙、杨焕继、于雷、佟晓明、向际红、黄章亮、黎柏林、缪铭杰、尹状平、何金燕、李敏、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金婷、米京国、夏春颖、宋帮坤、赵旭琼、谢佳珂、陈路、陈伟、易伟翔、张海涛、柯明辉、李皓楠、吴卫文、丛菲、张洋洋、余朝斌、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富强、陈志斌、黄凯龙、潘元、于孟娟、周蓉、王雪、陈锦志、李祺瀚、李佰全、肖江涌、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周云云、张海斌、王彬、刘刚强、韩涛、唐兆为、杨青、赫山、伊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俊凯	缪阶争、范尚辉、张帅、钟建军、尹状平、佟晓明、缪铭杰、郭旺龙、简万成、陈朝华、张耀拴、方园、金婷、宋帮坤、赵旭琼、易伟翔、陈路、陈伟、张洋洋、陈高锋、蒋明亮、袁维华、米孟强、谢华、杨少坡、李佰全、肖江涌、周云云、张海斌、韩涛、柯明辉、黄凯龙、李皓楠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苑贝贝	陈武昌、刘伏云、杨焕继、张海涛、夏凡、李富强、陈志斌、邓梅、李军波、蒋亚军、李晓梅、吕振兴、杨云、周文礼、刘刚强、王彬、唐兆为、杨青、赫山
工程质控资料	王玲	张琴、潘元、于孟娟、何金燕、李敏、柯明辉、周蓉、陈锦志、王雪、李祺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1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坪山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器园区项目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12栋、13栋、14栋、景观连廊）- 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军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军
2	张俊凯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俊凯
3	苑贝贝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苑贝贝
4	陈武昌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陈武昌
5	张琴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张琴
6	王玲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玲
7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8	刘伏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刘伏云
9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田少飞
10	缪阶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缪阶争
11	江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江帅
12	钟建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建军
13	尹状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尹状平
14	杨焕继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焕继
15	于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于雷
16	佟晓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佟晓明
17	黄章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章亮
18	黎柏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柏林
19	向际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际红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何金燕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何金燕
21	李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敏
22	汤婧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汤婧雯
23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级	樊则森
24	陈朝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陈朝华
25	张耀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	张耀桢
26	方园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	方园
27	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邓梅
28	李军波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	李军波
29	蒋亚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	蒋亚军
30	李晓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助理	李晓梅
31	金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助理	金婷
3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简万成
33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建造管理部总经理	高级	米京国
34	夏春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南公司副总工	高级	夏春颖
35	宋帮坤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总经理	高级	宋帮坤
36	赵旭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赵旭琼
37	易伟翔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易伟翔
38	柯明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助理	柯明辉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9	张海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	中级	张海涛
40	谢佳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高级	谢佳珂
41	吴卫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吴卫文
42	张洋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经理		张洋洋
43	陈高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陈高峰
44	蒋明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蒋明亮
45	袁维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袁维华
46	米孟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米孟强
47	谢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正高	谢华
48	杨少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助理	杨少坡
49	李富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	李富强
50	陈志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	陈志斌
51	丛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助理	丛菲
52	潘元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潘元
53	于孟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助理	于孟娟
54	周蓉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中级	周蓉
55	王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	王雪
56	陈锦志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陈锦志
57	李祺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祺瀚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李佰全	中建三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佰全
59	肖江涌	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江涌
60	周云云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云云
61	张海斌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海斌
62	韩涛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韩涛
63	吕振兴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吕振兴
64	杨云	深圳市龙辉三和安全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云
65	周文礼	海南宏基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文礼
66	刘刚强	深圳市宇波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刚强
67	王彬	深圳市利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彬
68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青
69	赫山	深圳市汇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赫山
70	唐兆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兆为
71	冯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冯祺
72	伊鸣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工程师		伊鸣
73	黄凯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黄凯龙
74	陈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伟
75	陈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陈路
76	李皓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李皓楠
77	余朝斌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余朝斌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8	夏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代		夏凡
79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旺龙
80	缪铭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缪铭杰
81	张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帅
82	范尚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范尚辉

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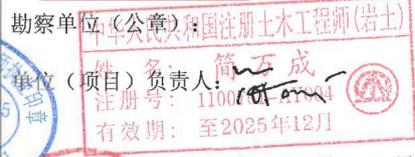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 <u>2024年5月31日</u> ）。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公章）：  姓名： <u>刘伏云</u> 注册号： <u>43006018</u> 有效期至： <u>2026.04.29</u>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注册建筑师（公章）：  姓名： <u>蔡则森</u> 注册号： <u>4456928-022</u> 有效期至： <u>2024年5月</u>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公章）：  姓名： <u>旭琼</u> 注册号： <u>144215201530625</u> 有效期至： <u>2024.12.05</u> 勘察单位（公章）：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公章）：  姓名： <u>简石成</u> 注册号： <u>1100101001</u> 有效期至： <u>2025年12月</u> 2024年5月31日

3.生产经理-严瑞

身份证



学历证书



No.01- 1303122322

职称证书（工程师）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严瑞 社保电脑号：800549362 身份证号码：5115251992092736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4	07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4	08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4	09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4	10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4	11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合计			10800.0	5760.0			3600.0	1440.0			360.0		695.6	376.0			144.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7377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证明材料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020170226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发包人: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承包人: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旁;占地面积 20.76 万 m^2 , 总建筑面积约 115 万 m^2 ;住宅建筑面积 76 万 m^2 (不少于 9500 套);商业建筑 6.5 万 m^2 ;公共配套设施 3.2 万 m^2 ;地下 1-2 层,深度约 5-10m,建筑面积约 30-35 万 m^2 ;地上建筑约 25 栋,多层建筑高度约 10-20m,高层建筑高度约 100-150m;结构形式框剪;涂料外墙;其他: 30m 宽市政道路约 350m (含跨河道桥梁), 12m 宽城市支路约 400m, 小区内的车库涵洞 2 个, 车行桥梁 1 座, 人行天桥 3 座。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 外商投资 \ \ %; 混合经济 \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

本项目除了勘察、监理工作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之外，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施工及相关服务均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约定提供满足要求的建筑工程与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设计服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服务；其他完成项目建设所有必要的工作。

约 115 万 m² 的房屋建筑工程；30m 宽市政道路约 350m（含桥梁）、12m 宽城市支路约 400m；人行天桥；室外园林绿化及鹅颈水景观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投标报价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承包人完成，但须经发包人批准。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47 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7 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本合同设计标准和要求在合同特别条款均有描述，描述未能详尽的参照承
包人选定的参考楼盘确定。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质量要求：合格，并达到招标文件质量标准。质量目标：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项目成效目标为：
将本工程打造成深圳市公共住房的标杆性项目，包括项目管理（符合国际管理

的EPC、快速路径法CM、项目管理系统等)、文明施工、设计档次、施工品质、新技术应用(BIM、装配式和铝模等)。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亿柒仟柒佰捌拾万零肆仟叁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
(小写)¥4377804377.98元

其中,规费税金报价表合计金额¥147723253.87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报价表合计金额¥96587838.85元;

不竞价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109000000.00元;

施工工程按建筑面积计量报价表合计金额¥2281327517.46元;

施工工程按项包干报价表合计金额¥1121481077.99元;

施工工程按实计量报价表合计金额¥238307968.45元;

措施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287565358.84元;

按项包干服务项目报价表合计金额¥95811362.52元。

各部分具体构成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书。

投标文件中,板混凝土(C30)的综合单价明显有误,应与梁混凝土(C30)报价一致,即正确报价应是381.44元,由此计算该项报价合计虚高356464508元。结算时,将“施工工程按建筑面积计量报价表”中“上部住宅建筑工程”综合单价调整为2281.57元/m²,并在结算总价中做相应扣减,不执行《投标报价澄清原则》第4项约定。

七、付款

本项目预付款50000万元,在合同签订之后,承包人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格式须经发包人认可)情况下支付。如果承包人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时,不能提供预付款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也接受承包人提供的收据,将预付款拨付给承包人,但承包人必须在2018年12月31日前,补齐预付款50000万元的增值税

(5) 招标文件、答疑和补遗;

(6) 合同特别条款;

(7) 合同一般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投标文件;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他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12月1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莲花大厦东座9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09130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莲花大厦东座9楼

邮政编码：518035

法定代表人：裘颖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516068G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3
号院1号楼7层(园区)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营业部

账号：1109 1580 2310 901

施工许可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44030020170226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9-04-28

证书序列号: 2019-023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6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5栋C座、16栋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设规模	362788.65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7594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6-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05-27
备注	项目经理: 申利朋 注册证书号: 粤145141505704 项目总监: 王万利 注册证书号: 44007682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 2019-11-13项目由胡宏卫(00710910)变更为申利朋(粤145141505704)◆◆◆ 2019-07-18工程名称由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6栋主体工程)变更为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6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5栋C座、16栋主体工程)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
栋、2 栋、6 栋、7 栋 A 座、8 栋、
9 栋、10 栋、15 栋 A 座、15 栋 B 座、
15 栋 C 座、16 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3 月 28 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81-01-103265	项目代码	Z22016CJ0035
项目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1栋、2栋、6栋、7栋A座、8栋、9栋、10栋、15栋A座、15栋B座、15栋C座、16栋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长圳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科裕路与光侨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62788.65 m ²	工程造价	175344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钢混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30.52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17】323号	宗地号	A608-016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GM-2018-0007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GM-2018-0024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53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477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宝安华越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公司、深圳千里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凯红
副组长	蔡培鹏、王万利、李耀辉、樊则森、徐泰松、毛丰强、陈丰、杜飞、申利朋
组员	倪高强、陈玉玲、翁少强、钟志、吴杰、陈玉玲、贺雄、罗烈豪、刘遵泰、李杰、刘伟、叶文宽、刘斯洋、邱志雄、贺云、徐焱、鲁晓强、杨雷、侯丹、宋世君、王培慧、李星、何希金、陈宇、蔡凯、李东浩、江加权、禹小飞、李强强、吕佳、林棉文、吴家户、刘发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倪高强	贺雄、罗烈豪、刘遵泰、李杰、刘伟、叶文宽、刘斯洋、邱志雄、贺云、徐焱、鲁晓强、杨雷、侯丹、宋世君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翁少强	王培慧、李星、何希金、陈宇、蔡凯、李东浩、江加权、禹小飞、李强强、吕佳
工程质控资料	谷登林	陈玉玲、林棉文、吴家户、刘发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17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6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6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共 12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7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0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0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7 项	共 1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共 12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2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17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6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6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共 12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7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0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1 项	共 60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7 项	共 1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共 12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6栋

分部(系统或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8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8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69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9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4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2 项	共 74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4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9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9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73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3 项	共 6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8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8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7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7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5 项	共 7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 7A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0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8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8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8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共 88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8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5 项	共 87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7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1 项	共 9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6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0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共 8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8 栋

分部（系统或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0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8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8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8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共 88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8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5 项	共 87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7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1 项	共 9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6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0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共 8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9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0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8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8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8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共 88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8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5 项	共 87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7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1 项	共 9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6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0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共 8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10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0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8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8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8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3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0 项	共 88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8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5 项	共 87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7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1 项	共 9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6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0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1 项	共 8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0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15A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17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6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6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共 12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7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0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0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7 项	共 1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共 12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15B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4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17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6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共 126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0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7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0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0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7 项	共 13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共 12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3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15C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17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6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6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5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26 项	共 126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7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0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0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06 项	共 8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8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7 项	共 1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4 项	共 12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4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单位工程：1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4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分部工程：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3 项	共 9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9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9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	------	--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J-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凯红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凯红
2	樊则森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樊则森
3	孟建民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孟建民
4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徐泰松
5	李耀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	高工	李耀辉
6	申利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高工	申利朋
7	蔡培鹏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高工	蔡培鹏
8	章莉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中级	章莉
9	王蓓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建设单位项目工程师	一级	王蓓
10	王万利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总监监理工程师	高工	王万利
11	倪高强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代表		倪高强
12	张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设计师	注册师	张超
13	马梦龙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师		马梦龙
14	王健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师	工程师	王健
15	李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师	工程师	李丹
16	赵秀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工程师	赵秀峰
17	廖敏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设计总监		廖敏清
18	郑攀登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郑攀登
19	杨斌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咨询单位现场负责人	高工	杨斌
20	米京国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区域公司副总经理	高工	米京国
21	毛丰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执行总经理	高工	毛丰强
22	陈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常务副总经	工程师	陈丰
23	杜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总工程师	高工	杜飞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4	肖竟成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经理		
25	曾玉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负责		
26	窦玉东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总工程师		
27	张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执行经理		
28	罗火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副经理		
29	罗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项目副经理		
30	严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部A、B、D4地块生产经理		
31	李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工程部经理		
32	陈庚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技术部经理		
33	粟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34	王培慧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经理		
35	蔡凯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副经理		
36	禹小飞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工程总监		
37	鲍华冲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38	赵亚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设计师		
39	盘根宇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40	莫文欧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41	姜志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质量工程师		
42	倪晓鹏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土建工程师		
43	陈庶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工程师		
44	李星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机电工程师		
45	李兴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46	叶国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精装工程师		



* GD - E I - 9 1 4 / 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专项验收已通过
2	特种设备	专项验收已通过
3	水土保持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4	防雷装置	专项验收已通过
5	环境保护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6	海绵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专项验收已通过
8	节水、排水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专项验收已通过
13	住宅信报箱	专项验收已通过
14	绿色建筑	专项验收已通过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专项验收已通过
16	城建档案	专项验收已通过
17	燃气工程	专项验收已通过
18	其它专项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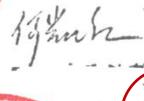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8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樊刚森
注册号：4406918-022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有效期 2023.03.30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28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28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牟利顺
粤1452014201505704(00)
建筑 市政
2025.03.2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徐春松
注册号：4406918-A011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十一、附件

乙方、丙方投标联合体协议（如有）



甲方：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乙方：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B1901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2227131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振华支行
帐 号：44250100003200002012
邮 政 编 码：518118



4. 机电经理-王健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名 王健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1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11210074
Certificate No. _____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3年 2 月27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健 社保电脑号：648718568 身份证号码：3412021987110923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2024	07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2024	08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2024	09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2024	10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2024	11	582225	13708.0	2056.2	1096.64	1	13708	685.4	274.16	1	13708	68.54	13708	109.66	27.42
合计			12337.2	6579.84			4112.4	1644.96			411.24		792.32	657.96	164.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8bb1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 商务经理-张家玮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预算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定职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9年7月
姓 名 Name	张家玮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6.09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助理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建工集团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424260689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家玮 社保电脑号：813443591 身份证号码：13020619960930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2024	07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2024	08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2024	09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2024	10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2024	11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9333	74.66	18.67	
合计			8399.7	4479.84			2799.9	1119.96			280.02		539.45	447.96	112.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8ea8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 质量主任-成佳乐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成佳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3199407133217
手机号码	13574793304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2492715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成佳乐 性别 男 ,一九九四年 七 月 十三 日生, 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 **罗建华**

证书编号: **115281201705123908**

二〇一七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工程师）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成佳乐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3199407133217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6日
证书编号 B08213010100005427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岗位证书（质量员）



姓名 成佳乐
出生年月 1994.07
工作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4-05	C249271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成佳乐 社保电脑号：649619764 身份证号码：430423199407133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2024	07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2024	08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2024	09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2024	10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2024	11	582225	8667.0	1300.05	693.36	1	8667	433.35	173.34	1	8667	43.34	8667	86.67	8667	17.33
合计			7800.3	4160.16			2600.1	1040.04			260.04		300.95	416.04		103.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90b9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 安全主任-王远文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王远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0102197504104631
手机号码	18028688675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03173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书（安全员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3173

姓 名：王远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04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6日 至 2026年03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6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远文 社保电脑号：609823181 身份证号码：5201021975041046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2024	07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2024	08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2024	09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2024	10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2024	11	58222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00.0	20000	160.0	20000	40.0
合计			19200.0	9600.0			6000.0	2400.0			600.0		1156.0	960.0			360.0	2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b348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 深化设计工程师-贺水林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水林 社保电脑号：645990782 身份证号码：4302241978022251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2024	07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2024	08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2024	09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2024	10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2024	11	582225	14875.0	2380.0	1190.0	1	14875	743.75	297.5	1	14875	74.38	14875	148.75	14875	29.75
合计			14280.0	7140.0			4462.5	1785.0			446.28		839.75	14.0		178.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b99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 BIM 工程师-张恒博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恒博 性别 男, 1994 年 04 月 01 日生, 于 2012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6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建筑大学 校(院)长: 戴昕

证书编号: 101911201605002973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 (工程师)

姓 名 张恒博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4. 04
Date of Birth _____

专 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
Specialty 动化 _____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 12210028
Certificate No. _____

发证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3年 4 月 12日

岗位证书（BIM 技能等级证书）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恒博 社保电脑号：650222772 身份证号码：22012219940401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07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08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09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10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11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合计			10240.32	5120.16			3200.1	1280.04			320.04		616.35	312.04	127.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c614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0. 技术工程师-文吉照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文吉照 社保电脑号：812991504 身份证号码：522601199511262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7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8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9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0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1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合计			7200.0	3840.0			2400.0	960.0			240.0		384.0	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d607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1. 测量工程师-金忠宇

身份证



学历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金忠宇 性别 男， 1995 年 8 月 24 日生，于
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 全日制 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沈阳建筑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1531202002000118

二〇二〇 年 四 月 十 六 日

岗位证书（测量员）

 <p>姓名 <u>金忠宇</u> 出生年月 <u>1995.08</u> 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21-05	B21906905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3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忠宇 社保电脑号：805018676 身份证号码：231025199508244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9667.0	1546.72	773.36	1	9667	483.35	193.34	1	9667	48.34	9667	9667	19.33
2024	07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10667	21.33
2024	08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10667	21.33
2024	09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10667	21.33
2024	10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10667	21.33
2024	11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10667	21.33
合计			10080.32	5040.16			3150.1	1260.04			315.04		605.75	304.04	125.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d920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2. 试验工程师-李哲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试验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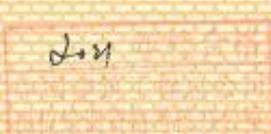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岗位职务</th> <th>起讫年月</th> <th>证书编号</th> <th>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试验员</td> <td>2019-05</td> <td>K1990038</td> <td>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试验员	2019-05	K1990038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试验员	2019-05	K1990038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姓名 李哲
 出生年月 1992.10
 工作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已变更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哲 社保电脑号：64996782 身份证号：612325199210140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7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8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9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0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1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合计			10800.0	5760.0	3600.0	1440.0	3600.0	1440.0	360.0	695.0	176.0	144.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b78ceec7q）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82225 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3.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张骥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资料员）



张骥 同志于 2020 年
09月 10日至 2020 年10月 1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张骥

身份证号 429006199009017120

证书编号 2001050026672



发证日期 2020年 10月 15日
有效期至：2026年 12月 31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骥 社保电脑号：626403245 身份证号：4290061990090171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07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08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09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0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1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合计			7680.0	3840.0			2400.0	960.0			240.0			364.0			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f178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4. 施工员-黄钧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钧**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三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文华学院** 校（院）长：**刘君献**

证书编号：**132621201905000644**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土木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土木工程**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批准时间：**2017.12.07**
Approval Date **2017.12.07**

批准单位：**大冶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大冶市人社局**

批准文号：**冶人社职[2017]27号**
Approval No. **冶人社职[2017]27号**

评审组织：**认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认定**

姓名：**黄钧**
Full Name **黄钧**

身份证号：**450981199603115037**
ID No. **450981199603115037**

管理号：**B104705**
Administration No. **B104705**

发证日期：**2017.12.**
Issue Date **2017.1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钧 社保电脑号：808118674 身份证号：450981199603115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2024	07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2024	08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2024	09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2024	10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2024	11	582225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6000	48.0	12.0
合计			5400.0	2880.0			1942.5	777.0			194.28		396.0	396.0	288.0	7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cf80c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5. 施工员-周皓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皓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一月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东交通大学理工学院** 院 长：**張安哥**

证书编号：134311201405002482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工程师）

姓 名 周皓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0.0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1)12210020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1年10月26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皓 社保电脑号：638979752 身份证号码：6523011990010864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2024	07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2024	08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2024	09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2024	10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2024	11	582225	11333.0	1813.28	906.64	1	11333	566.65	226.66	1	11333	56.67	11333	90.66	22.67
合计			10879.68	5439.84			3399.9	1359.96			340.02	655.65	143.96	136.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0a9f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6. 施工员-王鹏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鹏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通大学  校(院)长: 施卫东

证书编号: 103041201805002882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工程师)

姓名 王鹏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3.06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4)12210080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ais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4 年 4 月 10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鹏 社保电脑号：650222747 身份证号码：320721199306195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7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8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9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10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11	582225	13000.0	195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合计			11700.0	6240.0			3900.0	1560.0			390.0				15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184c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 土建工程师-蒋欣哲

身份证

姓名 蒋欣哲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01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四
道16号阳光海景豪苑A座0

5B
公民身份号码 410305199401204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31 — 2027.03.31

学历证书

广西大学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教育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学生 **蒋欣哲** 性别 **男**，
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广西大学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 105931201605004268

职称证书（工程师）

<p>姓名 <u>蒋欣哲</u> Name _____</p> <p>性别 <u>男</u> Sex _____</p> <p>出生日期 <u>1994.01</u> Date of Birth _____</p> <p>专业 <u>土木工程</u> Specialty _____</p> <p>职称 <u>工程师</u>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p> <p>证书编号 <u>(2023)12020008</u> Certificate No. _____</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u>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u> Issued by _____</p> <p>2022年 12月 31日</p>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欣哲 社保电脑号：645462174 身份证号：410305199401204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2024	07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2024	08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2024	09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2024	10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2024	11	582225	7667.0	1226.72	613.36	1	7667	383.35	153.34	1	7667	38.34	7667	61.34	15.33
合计			7360.32	3680.16			2300.1	920.04			230.04		435.15	368.04	91.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1c6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8. 装修工程师-汤曼仪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汤曼仪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一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视觉传达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381201805152668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420视觉1 01410841X20180515266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汤曼仪
身份证号：42122219970228002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331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曼仪 社保电脑号：807861496 身份证号码：421222199702280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7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8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9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0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1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合计			7200.0	3840.0			2400.0	960.0			240.0		384.0	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1e4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9. 进度管理工程师-王春鹏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春鹏 性别 男, 1990 年 02 月 09 日生, 于 2010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191201405000722 2014 年 07 月 01 日

职称证书 (工程师)

<p>姓 名 王春鹏 Name _____</p> <p>性 别 男 Sex _____</p> <p>出生日期 1990.02 Date of Birth _____</p> <p>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_____</p> <p>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p> <p>证书编号 (2021)12210010 Certificate No. _____</p>	 <p>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发证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p> <p>2021 年 10 月 26 日</p>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春鹏 社保电脑号：650356039 身份证号码：23090419900209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2024	07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2024	08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2024	09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2024	10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2024	11	582225	17500.0	2800.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40.0	35.0
合计			16800.0	8400.0			5250.0	2100.0		525.0		1011.5	440.0	21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2aa7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 设备管理工程师-徐金诚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金诚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71201505005310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资格证书



姓 名 徐金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7月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经济师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803131527 2016年04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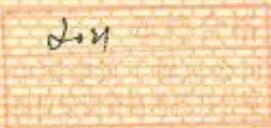
岗位证书（机械员）

 <p>姓名 <u>徐金诚</u> 出生年月 <u>1992.07</u> 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有限公司</u>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械员	2019-05	G1990132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3</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金诚 社保电脑号：649996730 身份证号码：420684199207243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2024	07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2024	08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2024	09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2024	10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2024	11	582225	13440.0	2016.0	1075.2	1	13440	672.0	268.8	1	13440	67.2	13440	107.52	26.88
合计			12096.0	6451.2			4032.0	1612.8			403.2		176.88	143.12	161.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2c30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1. 预制构件驻场工程师-赵晓博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赵晓博
身份证号：410327199309094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装配式建筑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87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晓博 社保电脑号：808170648 身份证号：410327199309094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2024	07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2024	08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2024	09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2024	10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2024	11	582225	13125.0	1968.75	1050.0	1	13125	656.25	262.5	1	13125	65.63	13125	105.0	26.25
合计			11812.5	6900.0			3937.5	1575.0			393.78		330.0	1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484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2. 劳务专管员-张文俊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张文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321198612102150
手机号码	13828839280	证件号		E2090167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文俊 性别男，1986 年 12 月 10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陈春阳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6135200906002679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廿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文俊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十二月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专升本 科学习(网络教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总学分 80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大学 校 长：陈和平

证书编号：106107201305003557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八 日

岗位证书（劳资员）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岗位职务</th> <th style="width: 20%;">起讫年月</th> <th style="width: 20%;">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40%;">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劳资员</td> <td>2020-07</td> <td>E209016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资员	2020-07	E2090167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资员	2020-07	E2090167																							

姓 名 张文俊
 出生年月 1986.12
 工作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color: red; font-weight: bold;"> 2022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p>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color: red; font-weight: bold;"> 2024 年检合格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p>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文俊 社保电脑号：623171215 身份证号码：5103211986121021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2024	07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2024	08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2024	09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2024	10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2024	11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93.34	23.33
合计			11200.32	5600.16			3500.1	1400.04			350.04		674.35	360.04	139.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4c32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3. 电气工程师-张海涛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海涛

身份证号：2308221990010252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095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海涛 社保电脑号：633355309 身份证号码：2308221990010252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2024	07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2024	08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2024	09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2024	10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2024	11	582225	12667.0	2026.72	1013.36	1	12667	633.35	253.34	1	12667	63.34	12667	101.34	25.33
合计			12160.32	6080.16			3800.1	1520.04			380.04		151.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5ec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4. 给排水工程师-蒋亚军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亚军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二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文焕波

证书编号：105551201105510228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职称证书（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蒋亚军

身份证号：4304221987021401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排水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19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亚军 社保电脑号：629637675 身份证号码：4304221987021401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7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8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09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10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2024	11	582225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04.0	26.0
合计			12480.0	6240.0			3900.0	1560.0			390.0			1560.0	15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6389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5. 暖通工程师-易培灿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易培灿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六 月二十七日
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集美大学

校 长：

李文海

证书编号：103901201105002909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易培灿
身份证号：3505241987062774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暖通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4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培灿 社保电脑号：801233800 身份证号：3505241987062774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2024	07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2024	08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2024	09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2024	10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2024	11	582225	14583.0	2187.45	1166.64	1	14583	729.15	291.66	1	14583	72.92	14583	1166.64	29.17
合计				13124.7	6999.84			4374.9	1749.96			437.52		842.9	175.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710d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6. 材料员-蒋贵亮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 (工程师)



岗位证书（材料员）

 <p>姓名 <u>蒋贵亮</u></p> <p>出生年月 <u>1985.11</u></p> <p>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u></p> <p>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0-07	F3691458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2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4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贵亮 社保电脑号：632382512 身份证号码：230204198511210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2024	07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2024	08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2024	09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2024	10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2024	11	582225	12333.0	1973.28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98.66	24.67
合计			11839.68	5919.84			3699.9	1479.96			370.02		1172.85	591.96	148.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b78d821ej）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82225 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7. 预算员-温苑炜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汕頭大學
SHANTOU UNIVERSITY

学士学位证书

温苑炜，女，1997年3月7日生。在汕头大学
土木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
学士学位。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6042019000776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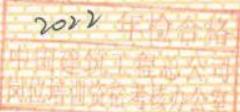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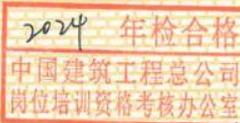
岗位证书（预算员）

 <p>姓名 <u>温苑伟</u> 出生年月 <u>1997.03</u> 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u>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U2090937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2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4 年检合格</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苑玮 社保电脑号：802277370 身份证号码：4402031997030767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7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8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9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0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1	58222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合计			11520.0	5760.0			3600.0	1440.0			360.0	695.0	176.0	144.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8a1c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8. 预算员-丛菲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丛菲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一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工程造价)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郭永新

证书编号: 117791201605000230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丛菲 性别 女，1994年1月16日生，于2016年9月至2019年1月在 管理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阎正东

证书编号: 101531201902000040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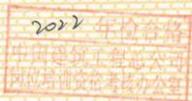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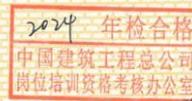
岗位证书（预算员）

 姓 名 <u>丛菲</u> 出生年月 <u> </u> 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u>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岗位职务</th> <th style="width: 15%;">起始年月</th> <th style="width: 15%;">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55%;">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预算员</td> <td>2020-07</td> <td>202003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20200345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7	20200345																							

— 2 — — 3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12 —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丛菲 社保电脑号：802015326 身份证号码：211403199401160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160.0	16.0
2024	07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08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09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10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2024	11	582225	10667.0	1706.72	853.36	1	10667	533.35	213.34	1	10667	53.34	10667	85.34	21.33
合计			9813.6	4906.8			3066.75	1226.7			306.7		395.75	190.7	122.6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9fba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9. 质量员-王佳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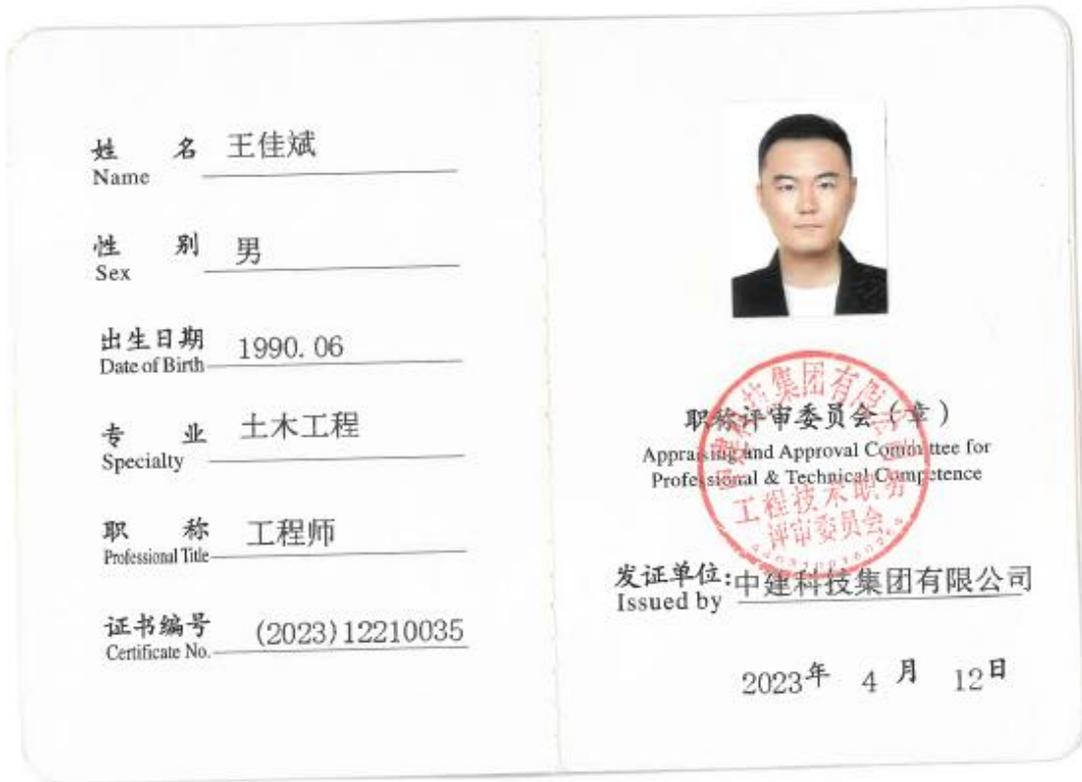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工程师）



岗位证书（质量员）

 <p>姓名 <u>王佳斌</u></p> <p>出生年月 <u>1990.06</u></p> <p>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u>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7	C2092660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p>2022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p>2024 年检合格</p>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岗位培训资格考核办公室</p> <p>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佳斌 社保电脑号：803458095 身份证号码：22058219900618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333.0	1849.95	986.64	1	12333	616.65	246.66	1	12333	61.67	12333	1233.30	24.67
2024	07	582225	14400.0	2160.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1440.00	28.8
2024	08	582225	14400.0	2160.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1440.00	28.8
2024	09	582225	14400.0	2160.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1440.00	28.8
2024	10	582225	14400.0	2160.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1440.00	28.8
2024	11	582225	14400.0	2160.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1440.00	28.8
合计			12649.95	6746.64			4216.65	1686.66			421.67		816.2	174.66	168.6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a470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0. 质量员-黄小燕

身份证

姓名 黄小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5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
中三道2号深圳软件园6栋
6楼
公民身份号码 350124198105074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9.26-2028.09.26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名 Name	黄小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5	
专业 Specialty	电气技术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21002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年10月26日

岗位证书（质量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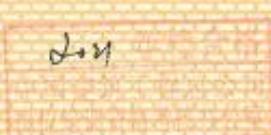
 姓名 <u>黄小燕</u> 出生年月 <u>1981.05</u> 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有限公司</u>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岗位职务</th> <th style="width: 15%;">起迄年月</th> <th style="width: 20%;">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50%;">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质量员</td> <td>2019-05</td> <td>C199038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90386																					
岗位职务	起迄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5	C1990386																											

— 2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 12 —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2021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2023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小燕 社保电脑号：608888155 身份证号码：350124198105074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029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2024	07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2024	08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2024	09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2024	10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2024	11	30029072	12833.0	2053.28	1026.64	1	12833	641.65	256.66	1	12833	64.17	12833	102.66	25.67
合计			12319.68	6159.84			3849.9	1539.96			385.02				154.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9264cf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29072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1. 质量员-赵安

身份证



学历证书



职称证书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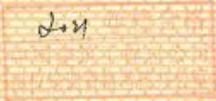


岗位证书（质量员）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岗位职务</th> <th style="width: 15%;">起讫年月</th> <th style="width: 15%;">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55%;">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质量员</td> <td>2020-07</td> <td>C2092669</td>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  </td> </tr> <tr><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7	C2092669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0-07	C2092669																			
<p>姓名 <u>赵安</u></p> <p>出生年月 <u>1989.10</u></p> <p>工作单位 <u>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u></p>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业学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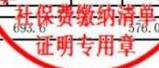
 2021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2023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安 社保电脑号：650651321 身份证号号：62010319891020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7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8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09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0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2024	11	582225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24.0
合计			10800.0	5760.0			3600.0	1440.0			360.0		636.0	378.0	144.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4b739f201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2. 安全员-朱亮

姓名	朱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821198808090312
手机号码	15817776272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0)0005329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亮 性别 男, 1988 年 8 月 9 日生, 于 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3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30391201006001381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亮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 八月 九 日生, 于 二〇一一年 一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 83教成字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1305700135

校 长:  罗和安
学 校: 罗和安
二〇一三年 七月 一 日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C08093010700000069



持证人签名:

姓名: 朱亮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821198808090312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助理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9年5月9日

工作单位: _____

岗位证书（安全员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0）0005329

姓 名：朱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8月0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07月30日
有 效 期：2022年06月29日 至 2025年07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0年07月3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亮 社保电脑号：638623436 身份证号：430821198808090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0	16.0
2024	07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74.66	18.67
2024	08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74.66	18.67
2024	09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74.66	18.67
2024	10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74.66	18.67
2024	11	582225	9333.0	1399.95	746.64	1	9333	466.65	186.66	1	9333	46.67	9333	74.66	18.67
合计			8199.75	4373.2			2733.25	1093.3			273.35		329.65	137.3	109.3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bb5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3. 安全员-黄庭扬

姓名	黄庭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726199611251211
手机号码	15296865008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935222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庭扬**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宁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5491201905001923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助理工程师）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GX32021020065

姓名：黄庭扬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2726199611251211



职称系列：工程系列

级别：助理级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获取方式：认定

专业：土木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08月

评审机构：--

批准机关：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2021年02月23日

岗位证书（安全员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35222

姓名：黄庭扬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1月25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22日 至 2026年12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庭扬 社保电脑号：813405770 身份证号码：452726199611251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7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8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9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0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1	582225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合计			7200.0	3840.0			2400.0	960.0			240.0		384.0	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c59b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4. 安全员-赵伟

姓名	赵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481198410150038
手机号码	13502817272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8)0026216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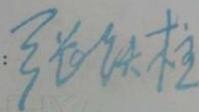
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赵伟 性别 男 ,一九八四 年 十 月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山东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教计[1998]33号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 104335201706704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 (助理工程师)



姓 名: 赵伟
Full Name

身份证号: 371481198410150038
ID Number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安全管理
Profession

批准日期: 2020年5月20日
Approval Date

批复文件: 高职改办字[2020]8号
Approval Document

工作单位: 江西高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Work Unit

管理号: 赣助字202008041
File No.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0年5月25日
Issued on

岗位证书（安全员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6216

姓名：赵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0月15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0月23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04日 至 2027年10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4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伟 社保电话号: 635366043 身份证号号: 3714811984101500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58222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7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8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09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0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2024	11	582225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16.0
合计			7680.0	3840.0			2400.0	960.0			240.0			384.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4b7394775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 行政后勤专员-李伦

姓名	李伦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4196904201411
手机号码	13609614687		证件号（劳资员证编号）	E2090170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毕业证书



(无中共广东省委党校钢印无效)

学员李 伦 ,性别男 ,现
年 29 岁 ,于一九九六年九月至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在本校函授本
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 , 修业
期满 , 各科考试成绩合格 , 准予
毕业。

校长

高 松 仁



毕证函试字第 9650289 号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

职称证书 (经济师)



李 伦 同志于一九九三年
六月三十日经茂名市 ~~中~~ 农村镇
技术人员专业评审委员会评审通
过 , 具备 **经 济 师**
技术职称资格。特发此证。



粤茂市村镇职证字第2318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三年六月廿三日

岗位证书（劳资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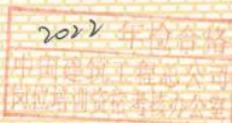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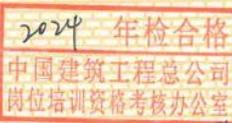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岗位职务</th> <th style="width: 20%;">起讫年月</th> <th style="width: 20%;">证书编号</th> <th style="width: 40%;">发证机关(章)</th> </tr> </thead> <tbody> <tr> <td>劳资员</td> <td>2020-07</td> <td>E209017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资员	2020-07	E2090170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资员	2020-07	E2090170																											

姓 名 李伦
 出生年月 1969.04
 工作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 2 — — 3 —

学 历 情 况			
学历	专业	起止日期	毕 业 学 校

复 检 验 证 情 况 记 录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12 — — 1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伦 社保电脑号：2146569 身份证号码：440924196904201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58222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2024	07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2024	08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2024	09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2024	10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2024	11	582225	11667.0	1866.72	933.36	1	11667	583.35	233.34	1	11667	58.34	11667	11667	93.34	23.33
合计			11200.32	5600.16			3500.1	1400.04			350.04		674.35	660.04	139.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8dcad0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82225 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六、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盐田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孙士东
	身份证号	321084197811214454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孙士东（签字或盖私章）

2024 年 11 月 11 日



七、承诺函及承诺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承诺函

致：深圳市盐田安居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编号：2305-440308-04-01-146089004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年11月11日



承诺书

深圳市盐田安居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 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东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04月11日

八、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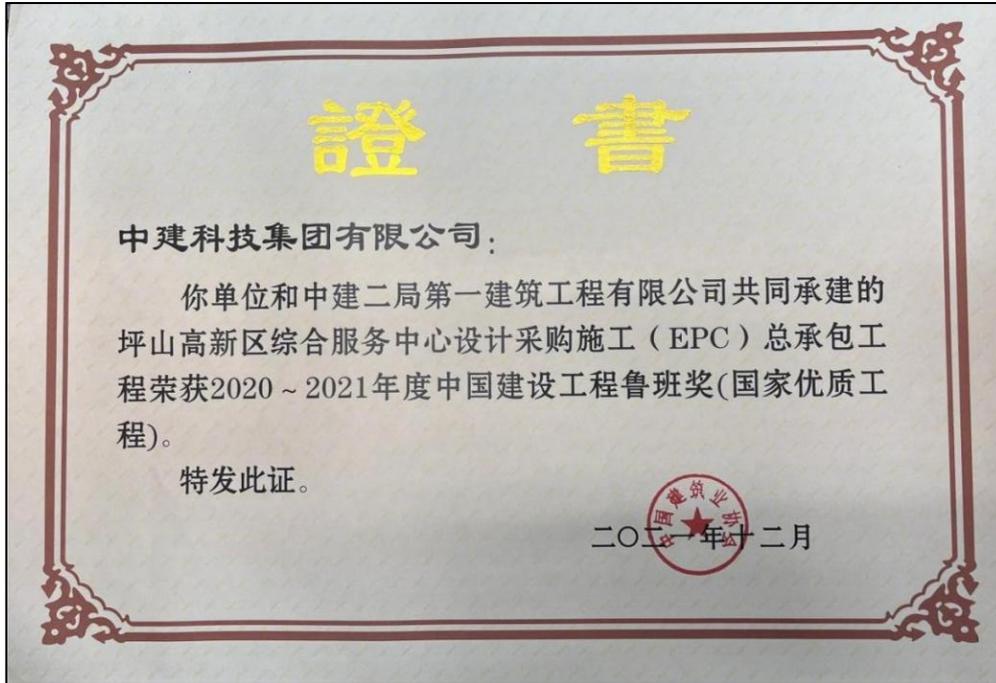
(1) 投标人近 5 年的获奖证书

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备注
1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 年	国家级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 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
2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	2023 年	国家级	近零能耗建筑 技术体系研究 及规模化应用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	/
3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2024 年	国家级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6 栋-10 栋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住宅工程指导工作委员会	/
4	第十届“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综合组优秀奖	2021 年	国家级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中国图学学会	/
5	中国钢结构金奖	2023 年	国家级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1-3 栋项目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
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2020 年	省级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 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7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2020 年	省级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 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8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2 年	省级	安居锦园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19 年	省级	实验学校南校区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19 年	省级	竹坑学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证明材料

1.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



OCIA 中国建筑业协会
China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网站首页 协会概况 党的建设 会员之窗 网上申报 科技创新 协会标准 站内搜索
行业专家 质量安全 行业培训 行业研究 协会刊物 分支机构 联系我们

首页 > 文件公告

文件公告

关于颁发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的决定

文件文号：建协〔2021〕52号 点击量：435,940 发布时间：2021-12-14 分享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有关单位：

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评选工作已结束，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浙江省台州湾大桥及接线工程等246项工程获奖（名单见附件）。根据《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评选办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向获奖工程的承建单位授予鲁班金像、奖牌和证书，向参建单位授予奖牌和证书，向承建单位的项目经理颁发证书。

希望广大建筑业企业以获奖单位为榜样，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历次全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弘扬追求卓越、精益求精的行业精神，加快推进转型升级，为实现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获奖名单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年12月14日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参建单位
64	中国资本市场学院建设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5	基金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大气科学学院楼	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67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8	民大广场（B楼）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



3.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网站链接: <http://cces.net.cn/html/tm/29/38/67/content/7266.html>

加入收藏 | 联系我们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www.cces.net.cn CHINA CIVIL ENGINEERING SOCIETY

首页 学会介绍 新闻中心 学术活动 国际交流 表彰奖励 标准规范 科普活动 编辑出版

您的位置: 首页 > 表彰奖励 > 詹天佑大奖 > 通知公告

关于公布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名单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4-01-23 [【打印本页】](#)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经过遴选推荐、形式审查、专业组初评、终审会议评审、詹天佑奖指导委员会审核、公示等评选程序, 共有45项各领域的标志性工程入选。现将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名单予以公布。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附件:
[关于公布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入选工程名单的通知.pdf](#)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入选工程公示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评选，经过推荐申报、形式审查、专业组初评、终审会议评审以及詹天佑奖指导委员会审核等程序，已确定45项入选工程。为保障奖项评选的“公平、公正、公开”，现面向社会各界进行公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5日内（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8日），如对入选项目有异议，请向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提出。以单位名义，应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应署本人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

联系人：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基金奖励办公室 薛晶晶

电话：(010) 58933945

电子信箱：zhantianyoudajiang@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100835）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邮政编码：100835

电话：(010) 58933958
E-mail: cceszhh@163.com

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入选工程名单

一、建筑工程（10项）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一期）项目；济宁市文化中心；江苏省第十一届园艺博览会工程；嘉兴市文化艺术中心；西安奥体中心；苏州中心项目；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天津茱莉亚学院；武汉高世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

二、住宅小区工程（4项）

北京永丰产业基地（新）C4、C5 公租房项目；**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6 栋-10 栋**；西安曲江玫瑰园；青岛被动房住宅推广示范小区。

三、桥梁工程（5项）

昌赣客专赣州赣江特大桥；海南铺前大桥（海文大桥）；新建福州至平潭铁路平潭海峡公铁大桥；宁波梅山春晓大桥（梅山红桥）工程；长安街西延（古城大街-三石路）道路工程新首钢大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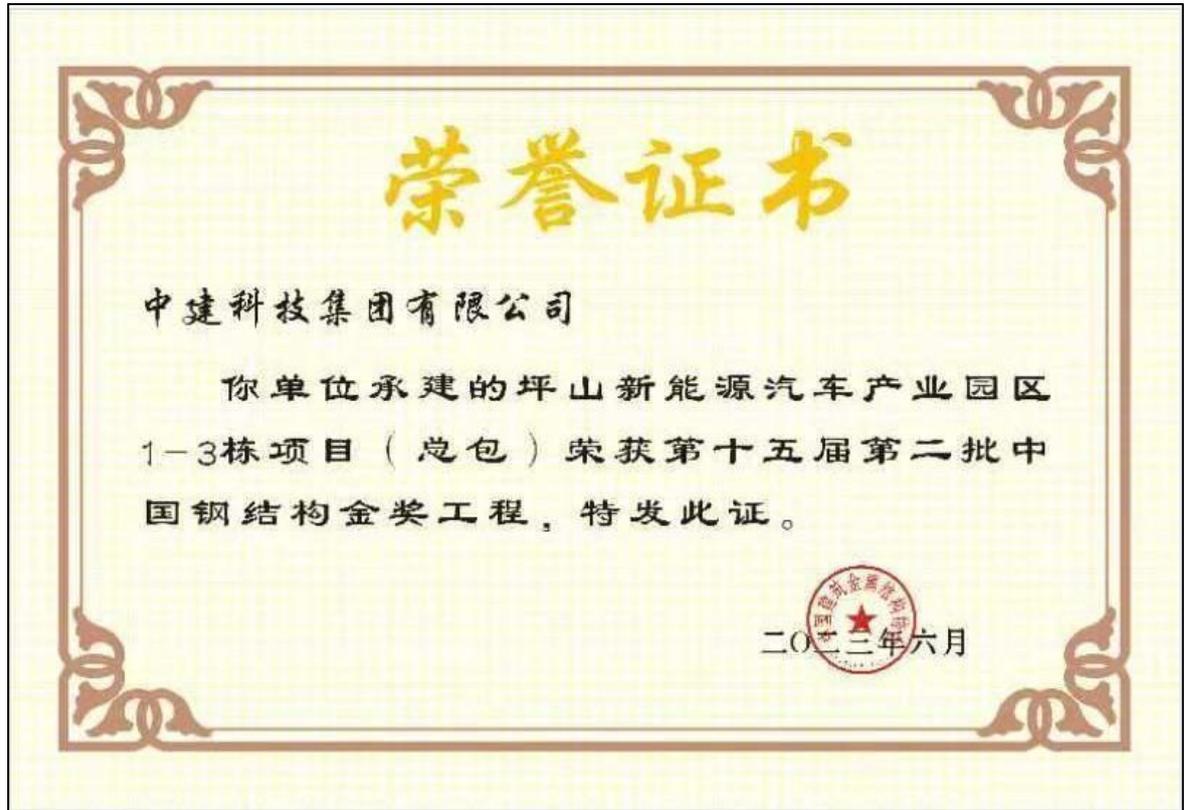
四、铁道工程（4项）

拉萨至林芝铁路；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城际铁路；新建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成都至贵阳高速铁路。

4.第十届“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综合组优秀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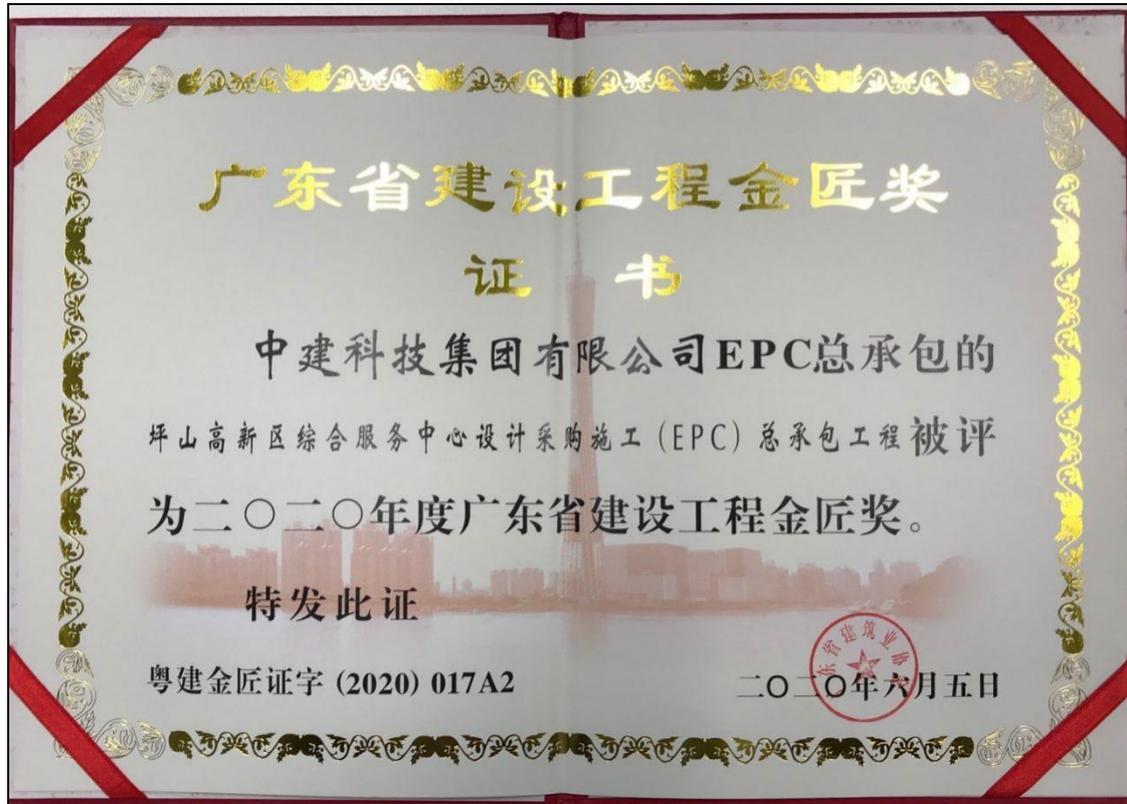
5.中国钢结构金奖



6.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7.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8.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9.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的
实验学校南校区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评定为
(土建工程)
二〇一九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19)085A2号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10.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的
竹坑学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评定为
(土建工程)

二〇一九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 (2019) 087A2 号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2)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021 年审计报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5626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4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02022940010095
报告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合并)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5626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5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5日
签字人员:	张琼(110002400303), 吕庆翔(230000162146)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5626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建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5626号

[此页无正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3,998,058.53	3,320,480,576.08	八、(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64,192.84	21,193,167.40	八、(二)
应收账款	2,563,475,235.49	3,084,184,456.24	八、(三)
应收款项融资	48,583,335.65	229,812,215.60	八、(四)
预付款项	182,195,358.60	178,152,364.39	八、(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3,917,557.13	374,102,281.75	八、(六)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4,316,386.28	361,198,346.90	八、(七)
其中：原材料	228,844,034.52	90,075,948.46	八、(七)
库存商品(产成品)	336,584,632.43	165,797,553.59	八、(七)
合同资产	2,270,767,169.00	907,445,006.68	八、(八)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090,114.92	12,422,907.34	八、(九)
其他流动资产	471,037,958.15	430,932,018.66	八、(十)
流动资产合计	9,289,245,366.59	8,919,953,341.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450,764.19	42,263,140.36	八、(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262,412,818.14	248,000,831.68	八、(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40,035.13	15,472,236.82	八、(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1,174,335.63	145,387,569.34	八、(十四)
固定资产	1,422,135,249.07	1,321,196,483.00	八、(十五)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726,881,733.59	1,511,891,979.43	八、(十五)
累计折旧	304,749,484.52	190,695,496.43	八、(十五)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347,666,719.84	304,458,392.47	八、(十六)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499,858.81	209,850,009.74	八、(十七)
无形资产	328,966,152.18	297,151,234.10	八、(十八)
开发支出	10,296,077.17	12,662,613.80	八、(十九)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935,769.69	97,886,325.42	八、(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86,273.65	45,824,266.14	八、(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503,208.24	109,064,181.72	八、(二十二)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1,767,291.74	2,849,217,287.59	
资产总计	12,231,012,658.33	11,769,170,628.63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天光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5				
短期借款	76	555,000,000.00	295,047,126.33	八、(二十三)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				
衍生金融负债	81				
应付票据	82	1,000,000.00	73,900,000.00	八、(二十四)	
应付账款	83	5,645,431,310.26	4,923,800,700.45	八、(二十五)	
预收款项	84				
合同负债	85	1,235,152,988.58	2,096,459,755.04	八、(二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42,513,637.69	39,884,939.03	八、(二十七)	
其中：应付工资	91	38,631,460.03	34,340,663.46	八、(二十七)	
应付福利费	92	60,530.00	1,029.00	八、(二十七)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59,493,905.41	98,517,932.93	八、(二十八)	
其中：应交税金	95	58,385,998.81	97,598,643.02	八、(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96	355,027,276.68	285,657,021.00	八、(二十九)	
其中：应付股利	97	14,018,571.42	14,018,571.42	八、(二十九)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07,155,598.90	59,410,105.79	八、(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102	469,100,574.31	430,561,787.09	八、(三十一)	
流动资产合计	103	8,469,875,291.83	8,303,242,367.66		
非流动资产：	10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243,180,000.00	202,470,000.00	八、(三十二)	
应付债券	107				
其中：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49,266,745.46	171,981,559.58	八、(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111	39,484,793.86	46,287,914.63	八、(三十四)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预计负债	113				
递延收益	114	14,497,391.33	20,983,644.24	八、(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1,961,758.58	1,692,373.03	八、(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576,908.19		八、(三十六)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48,967,597.42	443,415,482.45		
负债合计	119	8,818,842,889.25	8,746,657,85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八、(三十七)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八、(三十七)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外商资本	126				
其中：已归还投资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八、(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129	298,065,094.34		八、(三十八)	
其中：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298,065,094.34		八、(三十八)	
资本公积	132	319,026,775.43	319,026,775.43	八、(三十九)	
减：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240,035.13	-27,763.18	八、(五十六)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八、(四十)
盈余公积	137	22,159,716.05	13,527,499.48	八、(四十一)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22,159,716.05	13,527,499.48	八、(四十一)	
任意公积金	139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101,418,378.25	92,231,189.02	八、(四十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2,440,939,999.20	2,124,760,700.75		
+少数股东权益	146	971,229,769.88	897,752,07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3,412,169,769.08	3,022,512,77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12,231,012,658.33	11,769,170,628.63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2,201,133,111.14	9,869,393,152.23		
其中：营业收入	2	12,201,133,111.14	9,869,393,152.23	八、(四十三)	
二、营业总成本	6	12,110,036,278.14	9,535,736,205.62		
其中：营业成本	7	11,286,252,023.84	8,782,902,183.73	八、(四十三)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25,522,688.82	29,806,513.04		
销售费用	16	15,952,009.03	13,356,283.32	八、(四十四)	
管理费用	17	299,396,382.83	233,510,880.89	八、(四十五)	
研发费用	18	475,097,221.98	454,804,708.48	八、(四十六)	
财务费用	19	7,815,951.64	21,355,636.16	八、(四十七)	
其中：利息费用	20	21,358,986.55	25,453,103.23	八、(四十六)	
利息收入	21	16,866,688.31	6,666,527.29	八、(四十七)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20,255,510.76	7,592,951.72	八、(四十八)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4,412,013.46	5,970,188.11	八、(四十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4,412,013.46	10,546,388.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4,576,2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10,741,540.80	-73,095,786.25	八、(五十)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6,756,301.97	235,922.08	八、(五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666,052.46	264,054.45	八、(五十二)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07,880,461.99	74,624,276.72		
加：营业外收入	35	14,645,540.36	1,604,500.12	八、(五十三)	
其中：政府补助	36	13,267,922.82	469,446.26		
减：营业外支出	37	1,987,173.44	4,741,786.13	八、(五十四)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20,238,828.91	71,486,990.71		
减：所得税费用	39	20,135,112.91	-6,740,168.48	八、(五十五)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00,103,716.00	78,227,159.1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77,140,912.26	56,350,583.37		
*少数股东损益	43	22,962,803.74	21,876,575.82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100,103,716.00	78,227,159.19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67,798.31	-27,76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267,798.31	-27,763.18	八、(五十六)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267,798.31	-27,763.18	八、(五十六)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267,798.31	-27,763.18	八、(五十六)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100,371,514.31	78,199,39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77,408,710.57	56,322,820.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22,962,803.74	21,876,575.82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召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火光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中曼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优先股	永续债																	
1. 2020.05.01	1,500,000,000.00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二、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0				300,000,000.00			-54,020.91	13,728,819.48		56,092,285.05	1,096,367,084.22	843,059,901.92	2,419,426,086.14						
三、会计政策变更																				
四、前期差错更正																				
五、其他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20,974.81		2,020,974.81									
六、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00				300,000,000.00			-54,020.91	11,307,844.67		58,113,259.86	1,096,367,084.22	843,059,901.92	2,419,426,086.14						
七、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0				19,026,775.43			54,020.91	2,219,054.81		-2,219,054.81	516,303,616.53	51,092,175.82	271,085,732.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19,026,775.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0				19,026,775.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八、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00				319,026,775.43			-57,703.19	13,527,909.48		92,214,188.05	1,212,763,700.75	897,752,077.74	3,022,515,778.49						

公司负责人: 李天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于自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天光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of the company's management and accounting personnel.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结算备付金	2	2,349,694,535.16	3,184,341,285.02	
△拆出资金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14,129,338.81	6,627,475.81	
应收款项融资	9	1,898,995,681.96	2,464,555,490.04	十三、(一)
应收融资租赁	10		175,000,000.00	
预付款项	11	191,592,283.90	159,361,819.56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549,729,614.94	363,049,575.14	十三、(二)
其中：应收股利	16	30,06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存货	18	136,593,571.07	72,053,095.25	
其中：原材料	19	103,155,648.98	51,534,339.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合同资产	21	2,143,890,340.12	822,098,152.84	
持有待售资产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32,270,151.85	11,403,915.84	
其他流动资产	24	295,243,936.94	251,700,987.01	
流动资产合计	25	7,612,130,454.75	7,510,201,796.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59,325,317.38	48,096,720.39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长期股权投资	32	7,075,270.33	22,336,012.69	
长期权益工具投资	33	1,620,579,248.09	1,452,667,234.63	十三、(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15,740,035.13	15,472,236.82	
投资性房地产	35			
固定资产	3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7	108,253,570.28	104,791,550.81	
累计折旧	38	214,696,890.53	177,978,535.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	106,443,320.25	73,186,985.00	
在建工程	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	7,646,157.87	17,722,819.99	
油气资产	42			
使用权资产	43			
无形资产	44	46,373,876.22	56,823,350.99	
开发支出	45	42,821,513.63	8,997,107.53	
商誉	46	10,296,077.17	10,804,927.75	
长期待摊费用	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	26,481,635.21	8,873,96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	16,907,449.33	22,714,041.0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0	194,682,607.60	104,022,359.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	2,156,182,758.21	1,873,322,321.38	
资产总计	74	9,768,313,212.99	9,383,524,120.89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光大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 Honghui)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Guangda)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			
衍生金融资产	80			
应付票据	81		63,900,000.00	
应付账款	82			
预收款项	83	4,778,284,663.04	4,083,957,405.84	
合同负债	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1,165,965,652.31	2,057,592,215.8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其中：应付工资	90	31,525,793.92	23,228,149.27	
应付福利费	91	29,719,923.27	20,608,268.4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59,662.50		
应交税费	93			
其中：应交税金	94	24,544,906.55	48,565,121.06	
其他应付款	95	23,691,321.31	48,476,931.37	
其中：应付股利	96	360,952,431.31	322,305,156.0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7	14,018,571.42	14,018,571.42	
△应付分保账款	98			
持有待售负债	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			
其他流动负债	101	60,334,990.46	32,724,768.38	
流动负债合计	102	7,253,036,638.44	7,173,949,902.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应付债券	105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长期应付款	109	21,314,169.67	32,453,626.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34,785,337.09	34,968,785.90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11,996,191.21	18,938,56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68,095,697.97	86,350,975.70	
负债合计	117	7,321,132,336.41	7,260,300,878.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8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国家资本	119			
国有法人资本	120			
集体资本	121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民营资本	122			
外商资本	123			
△减：已归还投资	124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5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6	298,065,094.34		
其中：优先股	127			
永续债	128	298,065,094.34		
资本公积	129	344,986,011.00	344,986,011.00	
减：库存股	130			
其他综合收益	131	240,035.13	-27,763.1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2			
专项储备	133			
盈余公积	134	22,159,716.05	13,527,499.4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5	22,159,716.05	13,527,499.48	
任意公积金	136			
储备基金	137			
企业发展基金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81,710,070.06	64,717,49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	2,447,180,876.58	2,123,223,242.62	
少数股东权益	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2,447,180,876.58	2,123,223,24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9,768,313,212.99	9,383,524,120.89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召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为



于召群

李大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0,658,867,887.49	8,187,514,367.41	
其中：营业收入	2	10,658,867,887.49	8,187,514,367.41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0,615,806,924.95	8,141,734,893.58	
其中：营业成本	7	9,965,612,145.89	7,555,415,080.81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5,882,554.16	20,997,447.45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240,752,598.82	188,758,595.67	
研发费用	18	396,588,390.84	363,279,105.87	
财务费用	19	-3,028,764.76	15,284,663.78	
其中：利息费用	20	11,103,749.88	20,475,454.87	
利息收入	21	16,218,767.36	6,489,328.5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5,503,066.75	2,599,027.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9,367,344.29	14,050,727.11	十三、(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4,412,013.46	10,546,388.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4,576,2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7,036,648.46	-53,569,168.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6,081,219.93	-202,622.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18,712.50	-25,438.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84,794,792.69	8,632,000.5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3,421,368.19	348,931.50	
其中：政府补助	36	12,800,682.26	227,195.17	
减：营业外支出	37	661,264.37	3,112,941.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97,554,896.51	5,867,990.74	
减：所得税费用	39	11,232,730.83	-16,328,537.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86,322,165.68	22,196,548.0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86,322,165.68	22,196,548.09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86,322,165.68	22,196,548.09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67,798.31	-27,76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267,798.31	-27,763.1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267,798.31	-27,763.1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267,798.31	-27,763.1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86,589,963.99	22,168,78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86,589,963.99	22,168,784.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百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光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754,290,029.98	10,391,100,259.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123,753.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029,117,856.96	2,395,219,92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1,784,531,640.39	12,786,320,18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9,766,376,402.21	6,598,826,657.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809,542,436.67	638,481,39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78,893,149.96	149,800,03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461,733,501.81	3,530,574,33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3,116,545,490.65	10,917,682,41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332,013,850.26	1,868,637,764.01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2,350,000.00	6,607,878.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47,350.00	301,779.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0,823,630.15	3,350,945.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23,220,980.15	10,260,60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87,664,680.82	97,156,73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53,000,000.00	14,838,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58,6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399,264,680.82	114,995,23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76,043,700.67	-104,734,62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298,065,094.34	5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500,000,000.00	5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287,979,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1,086,044,654.34	1,0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200,000,000.00	7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70,346,127.38	79,917,948.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84,853,519.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455,199,646.92	809,917,94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630,845,007.42	220,082,05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077,212,543.51	1,983,985,185.26	十三、(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3,184,341,285.02	1,200,356,099.76	十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107,128,741.51	3,184,341,285.02	十三、(六)

法定代表人：周利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国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光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2	3	4	5	6							7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314,898,011.00	-	-	-27,783.18	-	-	13,527,499.48	64,737,493.32	2,123,223,242.62	2,123,223,242.62	13	2,123,223,242.6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798.31			8,632,216.57	16,992,521.71	323,957,033.96	323,957,033.96		323,957,03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322,165.68	86,598,963.99	86,598,963.99		86,598,963.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8,065,094.34	298,065,094.34		298,065,094.3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2.提取专项储备													
3.使用专项储备													
4.其他													
5.利润分配													
6.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314,898,011.00	-	-	-27,783.18	-	-	13,527,499.48	64,737,493.32	2,123,223,242.62	2,123,223,242.62	13	2,123,223,242.6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314,898,011.00	-	-	-27,783.18	-	-	13,527,499.48	64,737,493.32	2,123,223,242.62	2,123,223,242.62	13	2,123,223,242.62

法定代表人：李元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元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元利



李元利

李元利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项目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行次	项次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0	19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二、本年年初余额	2	1,200,000.00	19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	500,000.00	314,986.01	-27,703.18	-	2,219,651.81	-	-	-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	500,000.00	314,986.01	-27,703.18	-	2,219,651.81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	5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8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留存收益结转	9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0	-	-	-	-	-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专项储备	11	-	-	-	-	-	-	-	-	-	-	-	-	-	-	-	-	-	-	-	-
3. 使用专项储备	12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13	-	-	-	-	-	-	-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使用	14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16	-	-	-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17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8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 计提盈余公积	19	-	-	-	-	-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专项储备	20	-	-	-	-	-	-	-	-	-	-	-	-	-	-	-	-	-	-	-	-
3. 提取其他综合收益	21	-	-	-	-	-	-	-	-	-	-	-	-	-	-	-	-	-	-	-	-
4. 提取其他权益工具	22	-	-	-	-	-	-	-	-	-	-	-	-	-	-	-	-	-	-	-	-
5. 提取其他	23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24	-	-	-	-	-	-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31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700,000.00	314,986.01	-27,703.18	-	2,219,651.81	-	-	-	-	-	-	-	-	-	-	-	-	-	-	-
五、会计政策变更	33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前期差错更正	34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其他	35	-	-	-	-	-	-	-	-	-	-	-	-	-	-	-	-	-	-	-	-
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36	1,700,000.00	314,986.01	-27,703.18	-	2,219,651.81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周利杰

财务总监: 李光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光尧



李光尧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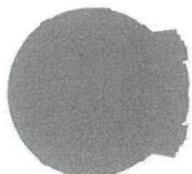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张静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8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30027198107280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起,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同意调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 必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 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在有效期内变更工作时, 应持本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 在注册会计师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如有遗失, 应在注册会计师协会网站上登报声明作废旧证书,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ean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or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the CPA shall provide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with the relevant materials, such as the contract of recruitment and the social insurance payment records, to apply for replacement of the certificate.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and publish an announcement of revocation and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1100240020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准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同意调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同意调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ean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or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the CPA shall provide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with the relevant materials, such as the contract of recruitment and the social insurance payment records, to apply for replacement of the certificate.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and publish an announcement of revocation and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起,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起,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起,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起,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登记
Agree to be registered

事务所
Firm

姓名
Name

2016.12.20

天职国际
Tianzhi International

2016.12.2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登记
Agree to be registered

事务所
Firm

姓名
Name

2016.7.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6.7.3

注册会计师协会 执业注册税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in China / Association of Tax Practitioners in China

注册税务师
Registered Tax Practitioner

230000162146

执业注册税务师
Registered Tax Practitioner

2003

2016.6.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期满前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6.6.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期满前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0

2011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期满前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2

2012.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期满前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

2013.4.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期满前换发。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6

2016.5.27

姓名
Full name

吕庆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1-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100477012165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2022 年审计报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234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3F0WL9B1U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科技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234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建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234号

[此页无正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增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附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Current Assets), 非流动资产 (Non-current Assets), and 资产总计 (Total Assets).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officer.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附注编号 (Foot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Current Assets), 非流动资产 (Non-current Assets), 所有者权益 (Equity), and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Liabilities and Equity).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中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Rows include: 一、营业总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三、营业利润, 四、利润总额, 五、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 八、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and stamp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2,681,672,284.48	11,403,860,972.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63,312,382.71	20,119,442.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476,325,207.12	1,475,979,7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4,321,309,884.31	12,899,960,122.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0,971,037,242.77	11,087,662,365.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013,893,657.07	1,042,227,83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33,838,545.91	130,346,918.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135,469,865.09	1,953,627,8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4,254,239,310.84	14,214,064,99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67,070,573.47	-1,314,104,876.10	八、(五十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4,153,434.42	145,511.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4,298,69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153,434.42	14,444,20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166,906,465.69	191,169,56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08,248,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01,000,000.00	37,75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376,154,665.69	228,920,56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72,001,231.27	-214,476,35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40,000,000.00	999,065,094.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49,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891,231,425.42	62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73,434,29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1,004,665,725.40	925,565,094.9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894,045,000.00	313,967,126.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130,563,985.47	84,339,88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711,560.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42,714,655.01	56,302,549.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1,067,323,640.48	454,609,66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62,657,915.08	470,955,43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67,588,572.88	-1,057,625,800.27	八、(五十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255,758,922.93	3,313,384,723.20	八、(五十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888,170,350.05	2,255,758,922.93	八、(五十六)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华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2,075,327,793.16	2,349,694,535.16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37,128,614.52	14,120,338.81	
应收账款	9	1,326,812,497.31	1,898,995,681.96	十三、(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141,490,857.66	191,592,283.90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1,022,908,129.10	549,729,614.94	十三、(二)
其中：应收股利	17	5,836,340.96	30,060,000.00	十三、(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96,649,417.34	136,593,571.07	
其中：原材料	20	60,728,304.96	103,155,648.98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3,076,145,339.19	2,143,890,340.12	
持有待售资产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24,576,600.77	32,270,151.85	
其他流动资产	25	539,042,348.55	295,243,936.94	
流动资产合计	26	8,340,081,597.60	7,612,130,454.75	
非流动资产：	27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债权投资	29	259,329,449.70	59,325,317.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其他债权投资	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长期应收款	33	3,027,817.97	7,075,270.33	
长期股权投资	34	1,693,385,340.89	1,620,579,248.09	十三、(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15,506,067.76	15,740,035.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投资性房地产	37			
固定资产	38	113,523,027.46	108,253,570.2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9	253,825,520.59	214,696,890.53	
累计折旧	40	140,302,493.13	106,443,320.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在建工程	42	27,734,431.12	7,646,157.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油气资产	44			
使用权资产	45	24,583,036.41	46,373,876.22	
无形资产	46	39,289,368.36	42,821,513.63	
开发支出	47		10,296,077.17	
商誉	48			
长期待摊费用	49	15,063,058.88	26,481,63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21,740,336.45	16,907,449.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62,296,358.85	194,682,607.6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2,275,477,293.85	2,156,182,758.24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资产总计	74	10,615,558,891.45	9,768,313,21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75	—	—
短期借款	76	387,277,725.42	5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		
衍生金融负债	81		
应付票据	82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83	5,892,607,359.43	4,778,284,693.04
预收款项	84		
合同负债	85	151,454,710.44	1,165,965,652.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34,158,218.06	31,525,793.92
其中: 应付工资	91	29,716,281.02	29,719,923.27
应付福利费	92	300.00	59,662.5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应交税费	94	18,365,838.86	24,544,906.55
其中: 应交税金	95	17,727,331.42	23,691,321.31
其他应付款	96	616,604,918.82	360,952,431.31
其中: 应付股利	97	14,018,571.42	14,018,571.4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59,494,364.88	60,334,990.46
其他流动负债	102	879,710,456.44	331,428,200.85
流动资产合计	103	8,099,673,592.35	7,253,036,638.44
非流动负债:	104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应付债券	107		
其中: 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租赁负债	110	8,025,262.97	21,314,169.67
长期应付款	111	20,858,648.32	34,785,337.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预计负债	113		
递延收益	114	10,078,206.90	11,996,19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38,962,118.19	68,095,697.97
负债合计	119	8,138,635,710.54	7,321,132,336.41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120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21	1,740,000,000.00	1,700,000,000.00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1,740,000,000.00	1,700,000,000.00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外商资本	126		
■减: 已归还投资	127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净额	128	1,74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	300,000,000.00	298,065,094.34
其中: 优先股	130		
永续债	131	300,000,000.00	298,065,094.34
资本公积	132	343,110,539.30	344,586,011.00
减: 库存股	13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6,067.76	240,035.13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盈余公积	137	30,208,399.82	22,159,716.05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8	30,208,399.82	22,159,716.05
任意公积金	139		
■储备基金	14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未分配利润	144	63,597,174.03	81,730,02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5	2,476,923,180.91	2,447,180,876.58
■少数股东权益	146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7	2,476,923,180.91	2,447,180,87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48	10,615,558,891.45	9,768,313,21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1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Line Item, Current Period Amount, Previous Period Amount, and Reference Number. Rows include: 一、营业总收入 (11,816,346,413.12), 二、营业总成本 (11,783,117,609.88), 三、营业利润 (74,782,709.15), 四、利润总额 (75,603,956.62), 五、净利润 (80,496,837.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967.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262,870.37), 八、每股收益 (Basic: 0.12, Diluted: 0.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9,921,979.50	9,754,290,029.98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770,421.95	1,123,753.45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7,251,028.40	2,029,117,856.98	
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7,943,429.85	11,784,531,640.39	
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1,728,063.45	9,766,376,402.21	
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4,995,487.48	809,542,436.67	
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473,661.57	78,893,149.96	
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1,604,441.99	2,461,733,501.81	
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5,801,654.49	13,116,545,490.65	
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41,775.36	-1,332,013,850.26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229,696.20	2,350,000.00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637,142.09	47,350.00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3,087.01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10,518.12	20,823,630.15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80,443.42	23,220,980.15	
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1,759,834.22	87,664,680.82	
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153,000,000.00	
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950,000.00	158,600,000.00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709,834.22	399,264,680.82	
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29,390.80	-376,043,70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98,085,094.34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37,277,725.42	500,000,000.00	
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34,299.98	287,979,560.00	
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712,025.40	1,086,044,654.34	
4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0	200,000,000.00	
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3,884,539.40	70,346,127.38	
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5,749.23	184,853,519.54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990,288.63	455,199,646.92	
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78,263.23	630,845,007.42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965,878.67	-1,077,212,543.51	十三、(六)
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7,128,741.51	3,184,341,285.02	十三、(六)
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2,162,862.84	2,107,128,741.51	十三、(六)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13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归源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296,065,094.34	344,988,011.00		260,026.13	22,159,716.05			81,729,029.06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二、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296,065,094.34	344,988,011.00		260,026.13	22,159,716.05			81,729,029.06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2. 其他综合收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调整项目														
6. 其他														
五、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296,065,094.34	344,988,011.00		260,026.13	22,159,716.05			81,729,029.06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六、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	296,065,094.34	344,988,011.00		260,026.13	22,159,716.05			81,729,029.06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2,447,190,576.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4

[Signature]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中建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中建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													
	上年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三、本年内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的投入和减少资本														
1.1 所有者的投入														
1.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其他														
2. 留存收益结转														
2.1 盈余公积结转														
2.2 未分配利润结转														
2.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2.4 专项储备结转														
2.5 其他														
（二）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1.4 其他														
2.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2.3 其他														
3.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1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2 其他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2 其他														
5. 其他														
5.1 其他														
5.2 其他														
5.3 其他														
5.4 其他														
5.5 其他														
5.6 其他														
5.7 其他														
5.8 其他														
5.9 其他														
5.10 其他														
5.11 其他														
5.12 其他														
5.13 其他														
5.14 其他														
5.15 其他														
5.16 其他														
5.17 其他														
5.18 其他														
5.19 其他														
5.20 其他														
5.21 其他														
5.22 其他														
5.23 其他														
5.24 其他														
5.25 其他														
5.26 其他														
5.27 其他														
5.28 其他														
5.29 其他														
5.30 其他														
5.31 其他														
5.32 其他														
5.33 其他														
5.34 其他														
5.35 其他														
5.36 其他														
5.37 其他														
5.38 其他														
5.39 其他														
5.40 其他														
5.41 其他														
5.42 其他														
5.43 其他														
5.44 其他														
5.45 其他														
5.46 其他														
5.47 其他														
5.48 其他														
5.49 其他														
5.50 其他														
5.51 其他														
5.52 其他														
5.53 其他														
5.54 其他														
5.55 其他														
5.56 其他														
5.57 其他														
5.58 其他														
5.59 其他														
5.60 其他														
5.61 其他														
5.62 其他														
5.63 其他														
5.64 其他														
5.65 其他														
5.66 其他														
5.67 其他														
5.68 其他														
5.69 其他														
5.70 其他														
5.71 其他														
5.72 其他														
5.73 其他														
5.74 其他														
5.75 其他														
5.76 其他														
5.77 其他														
5.78 其他														
5.79 其他														
5.80 其他														
5.81 其他														
5.82 其他														
5.83 其他														
5.84 其他														
5.85 其他														
5.86 其他														
5.87 其他														
5.88 其他														
5.89 其他														
5.90 其他														
5.91 其他														
5.92 其他														
5.93 其他														
5.94 其他														
5.95 其他														
5.96 其他														
5.97 其他														
5.98 其他														
5.99 其他														
5.100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法定资本		</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專業證書
 Accredited Member
 此證書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year valid



註冊編號
 Registration No.: 198102758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2015年12月31日

註冊會計師(非特許)專業證書
 Registered Accountant (Non-Chartered)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註冊會計師(特許)專業證書
 Registered Accountant (Chartered)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註冊會計師(特許)專業證書
 Registered Accountant (Chartered)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註冊會計師(特許)專業證書
 Registered Accountant (Chartered)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專業證書
 Accredited Member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專業證書
 Accredited Member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專業證書
 Accredited Member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專業證書
 Accredited Member Certificate

姓名 Name: 李國強
 職銜 Title: 高級會計師
 會員編號 Member No.: 1981 02758
 生效日期 Date of Issue: 2015年12月
 有效期至 Validity: 2018年12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天晴美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0027198102758321)

2023 年审计报告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464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ZTCBRUNE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464号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建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464号

[此页无正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序次 (Order),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附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Current Assets), 非流动资产 (Non-current Assets), and 资产总计 (Total Assets).

法定代表人

Red square stamp with name 孙士东 and ID 440310022954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Table with columns: 编制单位, 日期,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法定代表人:

Red stamp with name 孙士东 and ID G0310C2236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2023年度 (2023 Annual), 本期金额 (This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Last Period Amount), 金额单位: 元 (Amount Unit: Yuan).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Operating Income), 营业成本 (Operating Costs), 营业利润 (Operating Profit), 利润总额 (Total Profit), 净利润 (Net Profit), etc.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2023年度 (2023 Year), 本期金额 (Current Period Amount), 上期金额 (Previous Period Amount), 备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categories like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Operating Activities),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Investing Activities),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Financing Activities),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Effect of Exchange Rate Changes),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Net Increase in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Ending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red seal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行次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资/回购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1	1.上年年末余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	2.上年利润分配														
3	3.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4	4.其他														
5	5.本年利润分配														
6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7	7.其他														
8	8.其他														
9	9.其他														
10	10.其他														
11	11.其他														
12	12.其他														
13	13.其他														
14	14.其他														
15	15.其他														
16	16.其他														
17	17.其他														
18	18.其他														
19	19.其他														
20	20.其他														
21	21.其他														
22	22.其他														
23	23.其他														
24	24.其他														
25	25.其他														
26	26.其他														
27	27.其他														
28	28.其他														
29	29.其他														
30	30.其他														
31	31.其他														
32	32.其他														
33	33.其他														
34	34.其他														
35	35.其他														
36	36.其他														
37	37.其他														
38	38.其他														
39	39.其他														
40	40.其他														
41	41.其他														
42	42.其他														
43	43.其他														
44	44.其他														
45	45.其他														
46	46.其他														
47	47.其他														
48	48.其他														
49	49.其他														
50	50.其他														
51	51.其他														
52	52.其他														
53	53.其他														
54	54.其他														
55	55.其他														
56	56.其他														
57	57.其他														
58	58.其他														
59	59.其他														
60	60.其他														
61	61.其他														
62	62.其他														
63	63.其他														
64	64.其他														
65	65.其他														
66	66.其他														
67	67.其他														
68	68.其他														
69	69.其他														
70	70.其他														
71	71.其他														
72	72.其他														
73	73.其他														
74	74.其他														
75	75.其他														
76	76.其他														
77	77.其他														
78	78.其他														
79	79.其他														
80	80.其他														
81	81.其他														
82	82.其他														
83	83.其他														
84	84.其他														
85	85.其他														
86	86.其他														
87	87.其他														
88	88.其他														
89	89.其他														
90	90.其他														
91	91.其他														
92	92.其他														
93	93.其他														
94	94.其他														
95	95.其他														
96	96.其他														
97	97.其他														
98	98.其他														
99	99.其他														
100	100.其他														
101	101.其他														
102	102.其他														
103	103.其他														
104	104.其他														
105	105.其他														
106	106.其他														
107	107.其他														
108	108.其他														
109	109.其他														
110	110.其他														
111	111.其他														
112	112.其他														
113	113.其他														
114	114.其他														
115	115.其他														
116	116.其他														
117	117.其他														
118	118.其他														
119	119.其他														
120	120.其他														
121	121.其他														
122	122.其他														
123	123.其他														
124	124.其他														
125	125.其他														
126	126.其他														



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Item), 行次 (Line Item), 期末余额 (End of Period Balance), 期初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Balance), 附注编号 (Note Number).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Current Assets), 非流动资产 (Non-current Assets), and 资产总计 (Total Assets).

法定代表人: [Red Sea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续)

Table with columns: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Rows include: 一、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三、营业利润, 四、利润总额, 五、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Row Number, Current Period Amount, Previous Period Amount, and Reference Number. It details cash flows from operating, investing,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and stamp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中国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外币折算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48,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43,114,520.30	6,807.76	30,209,309.62	18,606,656.09	106,374,750.78	298,709.22	321,809.2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48,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43,114,520.30	6,807.76	30,209,309.62	18,606,656.09	106,374,750.78	298,709.22	321,809.2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2,476,521,006.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的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综合收益持有者投入资本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5.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3. 其他																
（五）其他																
1. 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权益工具																
3. 其他																
4. 其他																
5. 其他																
6. 其他																
7. 其他																
8. 其他																
9. 其他																
10. 其他																
11. 其他																
12. 其他																
13. 其他																
14. 其他																
15. 其他																
16. 其他																
17. 其他																
18. 其他																
19. 其他																
20. 其他																
21. 其他																
22. 其他																
23. 其他																
24. 其他																
25. 其他																
26. 其他																
27. 其他																
28. 其他																
29. 其他																
30. 其他																
31. 其他																
32. 其他																
33. 其他																

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年12月31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financial officer.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自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上 市 公 司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	1,730,000,000.00	17	298,000,000.00	18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5	26	27	28	29
2	1,730,000,000.00		298,000,000.00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447,180,076.00
3											
4											
5	1,730,000,000.00		298,000,000.00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447,180,076.00
6	1,730,000,000.00		298,000,000.00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447,180,076.00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1,730,000,000.00		298,000,000.00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5	26	27	28	2,447,180,076.00
34	1,730,000,000.00		298,000,000.00		381,000,000.00	22,100,716.00					2,447,180,076.00

财务总监: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1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1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1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3月31日

15

(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6201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士东

单位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04月28日 至 2025年04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27日

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1195

姓名：陈晓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9月26日
企业名称：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 至 2026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322S21448R1M

兹 证 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 座 B1901；

生产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 13 号崇新大厦 A 座；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体系覆盖的多现场组织见附件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28 日

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ccchina.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 22 号博泰国际大厦 A 座 20 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322QJ1561R1M

兹 证 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5516068G)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座B1901；

生产经营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13号崇新大厦A座；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建筑工程设计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的要求)

体系覆盖的多现场组织见附件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8日

有效期：2022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ccchina.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号博泰国际大厦A座20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